

# 住宅竊盜犯罪手法分析與防制之研究

內政部警政署教育組自行研究報告

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102301010000C0006

# 住宅竊盜犯罪手法分析與防制之研究

研究人員：何明洲

內政部警政署教育組自行研究報告

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RESEARCH PROJECT REPORT

Research on the analysis of Modus Operandi and  
Prevention of Residential Burglary

BY

Ming Chou Ho

September 2013



## 目次

目次	I
表次	III
圖次	IV
摘要	V
ABSTRACT	VI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緣起與背景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2
第三節 名詞解釋	2
第二章 文獻探討	5
第一節 住宅竊盜犯罪相關理論詮釋	5
第二節 國內外相關研究	13
第三節 結語	30
第三章 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	33
第一節 研究流程與架構	33
第二節 研究方法	35
第三節 研究工具	36
第四節 實訪問卷	37
第五節 資料分析	37
第四章 問卷調查資料分析與發現	39
第一節 調查信度與效度分析	39
第二節 基本資料分析	47
第三節 侵入方法、工具與居家防竊	50
第四節 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相關分析	60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63
第一節 結論	63

第二節 建議 .....	65
附錄一 住宅竊盜犯罪手法分析與防制之研究調查表 .....	67
參考書目 .....	73

## 表 次

表 2-1	情境犯罪預防 25 項技術	10
表 4-1	選擇侵入方法 (一)侵入路徑方式如何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40
表 4-2	選擇侵入方法(二)什麼方法侵入住宅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41
表 4-3	慣用的破壞工具為何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42
表 4-4	哪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否絕對幫助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43
表 4-5	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44
表 4-6	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44
表 4-7	各測量變項構面的 KMO 與 Bartlett 檢定摘要表	46
表 4-8	受訪者現在年齡分析表	47
表 4-9	第一次犯竊盜案的年齡分析表	48
表 4-10	入監前的教育程度分析表	48
表 4-11	現在的刑期分析表	49
表 4-12	犯竊盜案之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分析表	49
表 4-13	侵入路徑方式如何	51
表 4-14	什麼方法侵入住宅分析	52
表 4-15	慣用的破壞工具為何	53
表 4-16	那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否絕對幫助	54
表 4-17	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	55
表 4-18	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56
表 4-19	何者是優先搜尋財物的地方	58
表 4-20	哪些是優先搜尋財務位置	59
表 4-21	行竊哪些值錢東西	60
表 4-22	各構面變數之相關係數矩陣	61

圖 次

圖 2-1	犯罪鐵三角模型	9
圖 2-2	竊盜犯選擇犯罪地域之考慮因素及發展過程	24
圖 3-1	研究流程圖	33
圖 3-2	研究架構	34



## 摘要

關鍵詞：竊盜犯罪、犯罪手法、犯罪預防

### 一、研究緣起

住宅竊盜發生是民眾最關心的話題，家中若遭竊，財物損失及零亂場景，一輩子均無法磨滅與存在不安全感。以目前警察機關在預防住宅竊盜方面，舉辦防竊宣導、推行居家安全自我檢測、以及治安風水師服務等措施，不可諱言對治安維護發揮了一定的功能，但就政府整體而言，作法上仍停留在現象面的解決問題，缺乏治本措施。研究者 2010 年博士論文研究題目就是-住宅竊盜犯罪安全設計與防制之研究，主要在強調標的物防範之硬體設備，若能在改建時將必要的防竊設備強化或將家中原有過舊的防衛性產品更換強化以達其防衛之功能，才能做到真正降低被害的風險。因此，本研究延續上述研究針對更細緻的住宅竊盜犯罪之手法及老舊社區、公寓無法改善之建築防竊硬體設備，再做深入研究，提出更好、更安全之改善措施。

### 二、研究方法及過程

研究者多方面蒐集中外學者對於竊盜犯罪防制理論與實務，及相關之實證研究或論文資料，並參酌國內警察機關現行防制竊盜之實務上作法，使在問題的探索上能有更深層的啟發；另在技術層面上，利用文獻淬鍊出一些問題，引導實地進行施測，並在資料分析時作為輔助性的佐證與參照，使研究結果效度提高。

本問卷調查分二大主軸為：竊盜侵入方法及環境特徵因子選擇。主要是針對住宅慣竊之犯罪手法進行瞭解，且將條件設定在下列的限制上：一、研究參與對象須是以住宅竊盜為常業者，二、研究參與對象需有意願接受本研究的調查。因此，研究者 2013 年 04 月 23 日親自前往泰源技能訓練所，分上午、下午各 2 場，由泰源技能訓練所陳科長介紹問卷調查用意及調查目的；研究者補充解釋題意，讓受測者能充分瞭解問卷內容意思，共計施測 217 人，其中現場確認本身非侵入住宅竊盜強制工作受處分者有 6 人未予作答，實際施測 211 人。經檢視測後問卷，

其中 36 份認為無效問卷予以剔除，實際分析份數有效樣本為 175 份。

### 三、重要發現

經過實證調查有以下幾點重要發現：

- (一) 調查發現受刑人第一次犯案年齡平均為 24 歲，顯示慣竊相當年輕就開始犯案。若和泰源技能訓練所受刑人的平均年齡為 40 歲比較，相差 16 歲，可見慣犯均為長期在行竊，且未被警方所查獲。
- (二) 犯竊盜案之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依序為鐵工、送貨員、水電工、木工、水泥工。因此，鐵工、送貨員當小偷機率比其它的行業都高，值得注意。
- (三) 屋後或屋旁有通道、鄰接施工中之建築物、沒有管理員的門廳、防火巷、地下停車場、出入口較多巷道等均是慣竊最喜歡侵入途徑。
- (四) 小偷行竊時最先嘗試用開鎖方式進入，其次是窗未上鎖攀爬侵入、勾開鎖門侵入、門未上鎖侵入，若無上述狀況才採取破壞方式侵入。
- (五) 老舊公寓加裝聲響防竊是非常好的措施，門鎖採用多重鎖〈多道門栓〉、晶片鎖防竊有絕對幫助。
- (六) 貴重東西存放銀行保管箱是最安全。若沒有銀行保管箱，家中廚櫃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存放能有效防止被偷。
- (七) 建築主體安全設計方面，共列計 18 項題目，經施測結果，受測者均認為此規劃設計防竊效果非常高，可以遏止小偷侵入。

### 四、主要建議事項

根據研究發現，本研究針對住宅竊盜犯罪手法分析與防制，提出下列具體建議。以下分別從立即可行的建議、及長期性建議加以列舉。

(一) 本署部分立即可行的建議：

1. 加強慣竊治安人口監管，防範再發生。
2. 加強防竊宣導，宣導重點：

(1) 老舊公寓加裝聲響防盜具有非常好的防竊效果。

(2) 門鎖採用多重鎖〈多道門栓〉、晶片鎖防盜能有效防止小偷侵入。

(3)感應式照明燈、燈光定時器、監視器、實心鐵窗護條均有防盜效果。

(4)小偷行竊時最先嘗試用開鎖方式進入，其次是窗未上鎖攀爬侵入、勾開鎖門侵入、門未上鎖侵入。因此，住戶外出不在應鎖好門窗。

(5)住家貴重東西最佳方式是租用銀行保管箱，或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存放。

3. 竊盜犯罪手法分析應列各警察機關治安風水師訓練重點，才能更有效教導民眾防竊。

(二)本部營建署、建築研究所長期性建議：

受測 175 人有效樣本，一致認為 18 項建築物安全設計，防竊效果均非常高，具有防止小偷侵入效果，可納入建築法規建築安全設計參考。

## ABSTRACT

**Key word:** burglary of residence 、 modus operandi crime prevention

Motive of Research:

Burglary of residence has been the issue that the public concern most. Once our residence was burglarized, not only the loss we regretted but the fear of burglary are deep in our mind and hard to forget. To prevent residence from burglary, the police departments boost programs in anti-burglary such as “self-examining on residence safety” and “Feng-Shui Shi for household safety”. To a certain extent, those programs help reducing crimes. However, for the whole administrations of government, those programs can only solve the problems superficially but lack of a permanent cure.

The title of the researcher’s doctoral thesis in 2010 is “Research on the analysis of Modus Operandi and Prevention of Burglary of Residence”, emphasizing crime prevention through physical design of the vulnerable objects. It pointed out that the risk of being burglarized can be truly reduced if the residents can improve their security devices while renovate their buildings or renew their security instruments. Therefore, this research still conveys the concept of the above-mentioned thesis but focus more on detailed modus operandi of residential burglary and the weakness of residential hardware in old neighborhood and apartments which are not planned to reconstruct. Accordingly, better and securer deterrent approaches to anti-burglary are introduced.

Methods and Process of research:

In order to get deeper insight into burglary, the researcher not only did a lot of literature review of residential burglary through the practical researches and reports which are made by experts and scholars from different countries, but also surveyed what measures the police departments take to prevent theft and burglary. In terms of technical

aspect, by reviewing all the literatures, the research indicated some issues and brought them to test in the field. While analyzing the results, those literatures are helpful in comparison and reference which made the research's validity more accurate. The samplings are habitual burglars of residence and the survey is classified into two major parts as whose modus operandi of burglary and the options for environmental factors. There are two requirements for this survey; habitual burglars of residence and those who are willing to join this survey. Thus, the researcher visited "Tai-Yuan Technical Training Institute" in person on April 23, 2013. Director Chen explained the reasons and goals to the sampling, the inmates of the Institute, and the researcher interpreted the questions to further sampling's understanding about the questionnaires. This survey was conducted in the morning and afternoon. There're 217 inmates joined the survey, deducting 6 for not residential burglaries. After reviewing the questionnaires, 36 were invalid. Therefore, the valid sample can be analyzed are 175.

#### Significant Findings:

1. The average age of the sample first committing crime is 24. Compared to those inmates' average age 40 at "Tai-Yuan Technical Training Institute", the 16 years' gap showed that the habitual burglars committed crimes when they were very young. They committed burglary for a long time and barely got caught by the police.
2. The longest jobs that the burglars worked before they are put into jail are time orderly as black smith, deliverer, plumber, carpenter and cement worker. What we can see is black smiths and deliverers are more likely to be burglar than that of other occupations.
3. The environments with certain features such as back of the residence, aisle beside the house, and house next to a construction, no doorman to the apartment or mansion, firebreak, parking lot at basement, exit and entrance to allies..etc., make the access much easier to burglary.
4. The burglars first tried to use key to unlock the residence to get in. Otherwise, they will try to climb through an opened window or get in

from unlocked door. Without the above-mentioned advantages, the thief can only break into the residence.

5. Burglary alarm is a helpful advice for old apartments. The multiple lock and chip-lock can effectively deter the burglary.
6. It's the safest way to keep your valuables in the bank's safety. Otherwise, you can design a secret drawer or door to keep your valuables from being stolen.
7. Regarding physical design of residence building, the researcher listed 18 items, deterring burglary, in questionnaires. After survey, all the responders agreed that those design is effective in anti-burglar.

#### Suggestions:

According to our findings of the modus operandi, the researcher suggests effective measures for ready-to-take and long-term implement as follows,

1. The measures that National Police Agency can take from now on:
  - A. Monitoring the habitual burglars' activities to prevent recidivism.
  - B. Campaigning the following anti-burglar tips to get the public's awareness.
    - (1) Setting the burglar alarm in old neighborhoods and apartments.
    - (2) Multiple locks and chip lock can effectively deter burglar.
    - (3) Sensing security light, time-set light, monitor and barred window guard are proper applications of security hardware.
    - (4) The burglars used to use key to unlock the residence to get in. Otherwise, they will try to climb through an opened window or get in from unlocked door. Therefore, always lock your doors and windows when you're away from home.
    - (5) It's the safest way to keep your valuables in the bank's safety. Otherwise, design a secret drawer or door to keep your valuables from being stolen.
  - C. Every police department should put "The analysis of modus operandi of burglary " into its anti-burglary training courses which will enables the police officers more effectively to instruct the

public know how to prevent burglary.

2. Long-term measures for Construction and Planning Agency and Architecture and Building Research Institute,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All the valid 175 samples for our research all agreed that the researcher listed 18 security designs of architecture can effectively deter burglary. Therefore, environmental and physical Design for security can be taken into consideration for amendment to architecture and building acts.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緣起與背景

保護社會安全，防止一切危害，使民眾有免於恐懼，免於怨尤的自由，不但是民眾所期盼的，亦是政府施政工作重點。然而，民眾對治安的感受與評價，主要取決於自身週遭生命財產權益是否被侵害而定。根據國內警政署主要犯罪類型刑案統計，竊盜案件目前仍佔全般刑案發生之大宗，以 101 年度發生案件為例，全部刑案發生數 31 萬 8556 件，竊盜案件發生 9 萬 9896 件嚴重性可想而知，可說是最具有可非難性犯罪類型。而住宅發生案件更是民眾最關心的話題，家中若遭竊，那種損失及零亂場景，一輩子均無法磨滅與存在不安全感。以目前警察機關在預防住宅竊盜方面，雖然也舉辦防竊宣導、推行居家安全自我檢測、以及治安風水師服務等措施；行政院方面所核定社區預防犯罪的六星計畫，本著警力有限，民力無窮之思維，積極輔導村里、社區成立守望相助隊，以達全民參與預防犯罪發生，共維村里社區安全。但不可諱言對治安維護發揮功能雖然有一定的功能，但就政府整體而言，作法上仍停留在現象面的解決問題，缺乏治本措施。研究者因工作關係長期對竊盜偵防工作有深入分析與研究，認為針對職業類型<sup>1</sup>的小偷可說是最難加以預防，僅能更強化標的物防範的硬體設備（例如：更難打開的鎖、更牢固的門窗、更精良的防竊設備等），才能達到防止被竊的效果。再說研究犯罪者行竊的手法與民眾防制住宅竊盜的方法是相輔相成的，都是靠經驗累積，不斷的改進落伍的防制方式而來，當住戶有住宅竊盜被害經驗，住宅竊盜犯罪恐懼感越高住戶，其自我保護行為越多（王瑞華，2007）。但是依據我國傳統社會的狀況，建築物是將自己的家或場所與公領域做一個清楚的分隔的象徵，尤其自家的住宅更是家庭最隱私，最隱密的生活場域，做出適當的保護、防衛措施是非常重要的。研究者 2010 年獲得中央警察大學博士學位，博士論文所研究題目就是-住宅竊盜

---

<sup>1</sup> 職業竊盜：係指慣竊而言，通常以強制工作處分竊盜受刑人為主要對象，所謂二八原則，就是少數人犯下大多數犯罪件數，是最值得去關注防範一群人。按台灣竊盜犯罪生態主要還是以竊盜維生之小偷，若能從防竊硬體設備去研發推動，絕對能防止職業竊盜猖獗。

## 住宅竊盜犯罪手法分析與防制之研究

犯罪安全設計與防制之研究，主要在強調標的物防範之硬體設備，若能在改建時將必要的防竊設備強化或將家中原有過舊的防衛性產品更換強化以達其防衛之功能，才能做到真正降低被害的風險。論文發表後受到社會大眾與媒體大肆報導，網路廣為流傳。因此，本研究延續上述研究針對更細緻的犯罪手法分析以及老舊社區、公寓無法改善防竊硬體設備再做深入研究，提出更好、更安全的改善措施。本研究透過官方資料分析以及先前研究結論，找出竊盜犯如何選擇「行竊環境特徵因子」，接著再就相關理論找出與住宅犯罪相關者，分析歸納出實際影響住宅安全之行竊手法，從而建築本研究之理論架構；最後透過法務部泰源技能訓練所強制工作受刑人調查訪問，進而研擬住宅安全之最佳策略。

## 第二節 研究目的

基於上述研究背景與動機，本研究所欲探究及完成的目的計有下列各項：

- 一、提供民眾對住宅竊盜犯罪新的預防觀念。
- 二、提供硬體防竊設備老舊之公寓、大廈住戶防竊設施。
- 三、提供警察治安風水師檢測說明暨防竊宣導依據。
- 四、提供政府防竊政策參考。

## 第三節 名詞解釋

### 壹、住宅竊盜犯罪

竊盜犯罪為侵害財產犯罪中最重要的犯罪類型，依據我國刑法之規定，竊盜犯罪，乃意圖不法之所有，而竊取他人之財物者。所謂竊取是不依暴行，脅迫，詐欺等手段，違背他人之意思，而把他人擁有之財物佔為己有或佔為第三人所有，

破壞其與持有物之特有支配關係的行為。依據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出版之中華民國刑案統計資料，竊盜案件依據發生場所主要區分為住宅 (residential area)、市街商店 (downtown area)、特定營業場所 (hotel and restaurant)、交通場所 (transportation facilities)、文教衛生機構 (culture, education and public health organs)、金融證券機構 (finance & security)、郊區及其他場所 (suburb and other Place)。其中住宅又區分為普通住宅、公寓、大廈、別墅、透天厝、農家住宅、出租公寓、宿舍、空屋、其他住宅等 10 項。本研究為便於聚焦，以住宅竊盜常業犯為研究對象。

## 貳、犯罪手法

所謂犯罪手法，係指於犯罪之時間、場所及犯罪行為上所出現手段方法之類型。大部分竊盜常業犯於犯罪時，經常會習慣性反覆同一手段方法，人類為行動時即常存有慣行性之潛意識，當犯罪時一定是以特別安全且容易達到目的之決意進行，故在本能上、經驗上當然就會以自己最拿手、成功率最高、最有自信之手段來犯罪。因此，硬體設備強化，來達成 4D：打消 (deny)、阻擋 (deter)、延遲 (delay)、偵防 (detect) 之安全維護策略預防犯罪功能。

## 參、犯罪預防

- 一、廣義的定義：廣義的犯罪預防，其目的在於消除促成犯罪的原因，使社會不再發生犯罪行為，此乃是一種涵蓋治標及治本之預防犯罪措施，涉及改善政治、經濟、社會、教育、司法等方面措施，再確立傳統倫理道德，提昇人民生活水準，釐清觀念，實施良善的社會福利制度，制定具體可行且符合時代潮流的社會規範，乃至於建立跨國性犯罪資訊流通與合作打擊犯罪管道，均屬此範疇。
- 二、狹義的定義：狹義的犯罪預防屬消極的措施，亦是一般人所稱的治標措施，係針對進入刑事司法體系之犯罪人，進行直接之預防、控制，以期改善其各項促成犯罪負因，並期能達到嚇阻犯罪的功能，進而達到減少犯罪的目的<sup>2</sup>。

---

<sup>2</sup>鄧煌發，犯罪預防，桃園：中央警官學校，1995 年。



##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文獻回顧，乃指對特定領域中已經被思考過之資訊整合，目地在將已經研究過的作品，做有系統的摘要與整合，並提供予未來研究的建議（朱泓源，1999）。以環境防治犯罪的理念，犯罪行為與環境設計，尤其是犯罪手法防範有其必然關係。因此，本章節藉由查閱相關文獻，對已研究過之成果作進一步探討。將相關竊盜犯罪安全設計與防制內涵、住宅竊盜犯罪相關理論詮釋、國內外相關研究等觀點做說明並作分析比較，以釐清各文獻之不同主張。

### 第一節 住宅竊盜犯罪相關理論詮釋

住宅竊盜犯罪，就相關理論之詮釋，可謂是理論與實務的一種結合，而用犯罪學理論來解釋被竊相關因素，更能使得在住宅防竊作為方面能有更清楚研究方針及依據。本研究以理論論點為基礎，問卷設計方式，以實務性發現用理論來驗證<sup>3</sup>。

#### 壹、理性選擇理論

根據理性選擇理論(rational choice theory)的概念，美國犯罪學者西格爾(Siegel)在其著作之犯罪學(criminology)一書中論及：違法行為是發生在一個人考慮了個人因素（金錢的需求、仇恨、刺激、娛樂）和情境因素（目標物受到如何的保護及當地警方的效率）而決定冒險的時候。從事某一特定型態犯罪的決定，是在衡量各種訊息之後所作成的。相反的，放棄犯罪的決定也是由於犯罪人知覺到犯罪沒有經濟上的利益或是他們覺得被逮捕的風險太大了。而犯罪的構成決定在三種因素的選擇，(Siegel, 2002)包括：

一、選擇犯罪的地點(choosing the place of crime)，包括評估標的物的安全措施、可利用的資源為何？何種地點犯罪較易得手而不易被逮捕。

---

<sup>3</sup> 何明洲，住宅竊盜犯罪安全設計與防制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制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年。

## 住宅竊盜犯罪手法分析與防制之研究

二、選擇目標 (choosing targets)，如竊盜犯在決定竊盜犯罪行為前，會評估目標物價值多寡、銷贓容易性、對警察逮捕的認知等，若怕被警察包圍，會避免選擇獨棟建築物下手，且大多選擇有現金交易的地方行竊，如酒吧、超市、餐廳等或觀察某家庭的生活型態再下手。

三、學習犯罪技巧(learning criminal techniques)避免犯罪被發現，增加犯罪成功的機率。

理性選擇理論的基本論點有四 (Cornish et al., 1986；莊忠進，2003)：

一、犯罪是犯罪者經過成本效益分析的結果，當效益高於成本，犯罪事件容易發生。

二、犯罪事件的發生，是經由犯罪者理性的思考、選擇、決意等一系列過程的終點。

三、犯罪者之年齡、經濟壓力、共犯之有無、濫用藥物與否、經驗之多寡以及技術能力，與其犯罪事件之選擇與決意過程有關聯性。

四、選擇與決意之過程未必具有明顯意識或明確步驟，但也並非是不可預測。

## 貳、日常活動理論

日常活動理論 (routine activity theory) 是美犯罪學者 Cohen 和 Felson (1979) 提出，認為犯罪等非法活動之發生，在時空上需與日常生活各項活動相配合，即日常生活活動型態及犯罪發生之機會相配合，而導致「直接接觸掠奪性犯罪」之發生，稱之為日常活動理論 (routine activity theory)。Cohen 和 Felson 也發現，愈不以家庭為中心之生活型態者，其家庭與個人被害的可能性愈高。Cohen 和 Felson 認為日常活動理論，可以反映在三變項的互動上。犯罪之發生，必須在時空上三項因素聚合，而嫌疑犯是必備的要素：

一、為具有犯罪傾向的犯罪者(motivated offender)：日常活動理論認為，非法活動與日常活動中合法活動具有共存關係，即非法活動發生，在時間及空間方面必須與日常合法活動相結合，如直接接觸的掠奪性犯罪（殺人、強盜、

搶奪、強姦、傷害及擄人勒贖等)發生的前提必須犯罪者與被害者在同一時空下發生接觸，亦即此一接觸「機會」(opportunity)導致犯罪的發生。此理論並指出，社會中原本即有相當數量的潛在性犯罪者存在，如果將這些潛在性犯罪者控制在一定數量，則犯罪率應可維持不變，但由於社會變遷結果，導致人類活動型態產生變化，直接造成犯罪機會的增加，而提高了犯罪發生率。

二、為合適的人、物或慾望的犯罪標的物(suitable target)：所謂標的物的合適性，乃根據標的物的價值（即犯罪者對人或物的標的，在物質或象徵性方面的要求）、標的物的可見性（visibility），可接近性（access）及對犯罪者防禦性（包含物品大小、重量、為預防被偷而上鎖及被害人抵抗加害者的能力等）。

三、為足以遏止犯罪發生的抑制者不在場（absence of capable guardian）：所謂遏止犯罪發生的抑制者不在場，並非單指警察人員或警衛不在場，而是泛指一般足以遏止犯罪發生控制力的缺乏，如個人因事離開家庭或社區及被害時無熟識的人在場等是。

Felson (1998) 認為影響標的物風險的要素有四：即 V. I. V. A，「V」是指標的物的價值性 (value)，「I」是指標的物的慣性及可移動性 (inertia)，「V」是指標的物的可見性 (visibility)，「A」是指標的物的可接近性及是否易於逃脫性 (access)。而被害人可能是人，也可能是物。另監控者並非指警察或保全人員，而是指在現場或附近能遏止犯罪事件之人。因此，除警察或警衛之外，朋友、親戚、動物、監視器及一般百姓，均可謂吾人身體、財產的監控者（許春金，2006:158）。

### 參、警察真空理論

警察真空理論(vacuum theory of police) 國內學者李湧清(1998:338)指出犯罪發生主因係因犯罪發生當時，警察絕對不會在現場，此理論認為，如果犯罪發生時警察在現場，一來竊賊必不敢太明目張膽，而警察也不會使其發生。此理論類

似日常活動理論中犯罪之要素中之「足以遏止犯罪發生之抑制者不在場」，被竊產生機會便大增。因此，僱用警衛、私人保全及防盜警鈴系統等遂成為預防被竊之有效措施。

#### 肆、防衛空間理論

防衛空間理論(theory of defensible space)主要是將犯罪現象與物理環境之互動因素相互連結，Newman 於 1972 年以其對紐約市住宅犯罪情形之觀察指出，認為可以藉由設計建築物使其對附近的空間有自然的監控力，從而達到威嚇陌生人和潛在犯罪者的目的。根據 Newman 研究，建築物必須具備下列四項要素（楊士隆，1995:122；郭志裕，2008:36）：

- 一、領域感(territoriality)係指土地、建築物之所有權者是否將半私有(公共)用地納入監控，加以管理之情形，以強化對三不管地域之掌握。
- 二、自然監控 (natrual surveillance) 涉及區域建築環境之設計，使土地建築所有者有較佳的監控視野，以觀察陌生人之活動，俾以在必要時採行防護措施。
- 三、意象 (image) 大體上乃指嘗試建立一個不為犯罪所侵害並與周遭環境密切接觸之鄰里社區，以產生正面之形象，減少犯罪之侵害。
- 四、周遭環境 (mileu) 乃指將社區安置於低犯罪，高度監控之區域，減少犯罪之活動。

#### 伍、被害因素論

史帕克斯(Sparks)曾針對某些人何以會多重被害(multiple victimization)因素加以研究，他認為個人或團體之所以會重複遭受被害，經研究其被害弱點及被害次數後，指出其間必然有諸多被害傾向(victim prone)，亦即有許多導致被害之相關因素；他認為因素包括個人生活特性、社會情境、居住環境及加害者與被害者之互動關係等，如居住高犯罪率地帶、具有被竊標的物之吸引及機會因素（有豪華汽車、貴重財物等）、居住高級住宅（鼓勵及挑惹因素）、家中門戶未關妥（促進或疏忽因素）、無警衛或防盜設備（弱點因素），上述被害因素促成竊盜被害之主要原因（Sparks, 1982；張平吾，1999）。



### 陸、犯罪鐵三角 (crime triangle)

環境犯罪學理論之主要核心概念即為「犯罪鐵三角」(Clarke & Eck, 2003; 鄧煌發, 2007:4-5), 簡易表示如圖 2-1。此三角之內環部分包括 POV 三要素: P(place), 場所; O(offender), 犯罪人; V(victim), 被害人或犯罪標的, 意指了無生趣的物體(inanimate object), 例如財物、建物等; 此三項因素聚合之後, 犯罪(或被害)事件隨即發生。易言之, 犯罪僅發生在特定之情況下: 犯罪人與被害人在特定處所當下巧遇, 犯罪事件隨即發生。

此一鐵三角之外環部分則代表足以對內環三要素提供控制能力者的特定型態, 據此理論, 對此三要素不足以提供有效之控制時, 犯罪機會從而發生。其中「監控者」(guardians)係指足以保護被害人(或標的)之人而言, 諸如: 被害人本身、財物所有人、鄰居、保全警衛等均屬之; 「管理者」(managers)則為對該場所應負管理責任之人, 例如: 旅館或商家從業人員、大廈建物管理人員等; 最後的「操控者」(handlers)指的是那些有權對犯罪人行為控制或提供行為表率之人, 例如: 犯罪人之父母、假釋官員、觀護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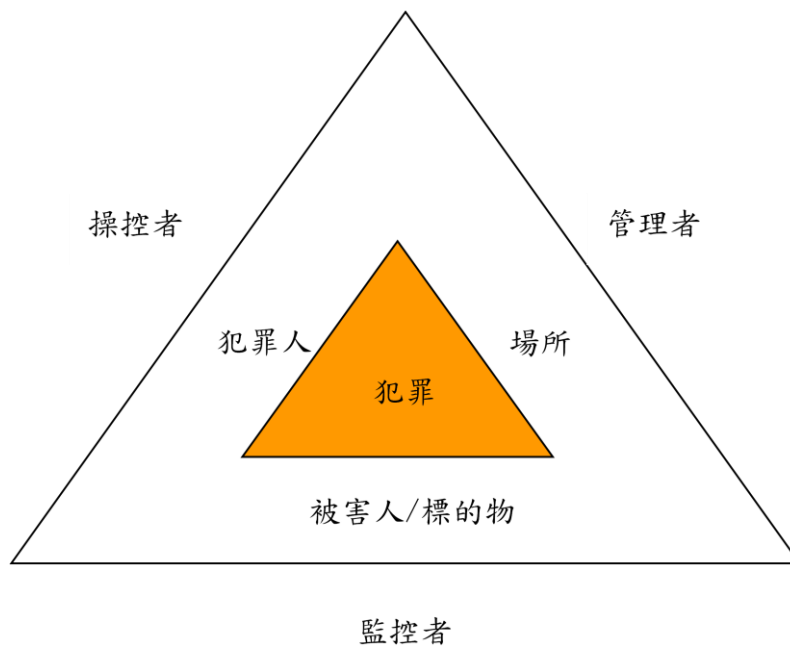


圖 2-1 犯罪鐵三角模型 (Clarke & Eck, 2003; 鄧煌發, 2007)

柒、情境犯罪預防

情境犯罪預防 (situational crime prevention) (Clarke, 1992) 其特別強調犯罪之情境因素，包括犯罪之機會、時空、條件等，為犯罪發生之要件因素，因此，其認為倘能對犯罪之情境加以管理、操縱、降低犯罪之機會，即可達成預防犯罪之效果。2003 年在預防技術上已拓展成五種實施方式 (增加犯罪阻力、增加犯罪風險、減少犯罪誘因、減少犯罪刺激、移除犯罪藉口) 25 項技術。這些技術分別隱含著理性抉擇情境犯罪理論之四項基本主張，亦即增加犯罪困難、提升犯罪風險、降低犯罪酬賞、促使產生犯罪之罪惡感或羞恥感。

Clarke 於 1980 年提出情境犯罪預防理論 (situational crime prevention) 並於 2007 年與 Eck，提出「犯罪分析：問題解決 60 步驟」(crime analysis for problem solves in 60 small steps)，其係對某些獨特之犯罪類型，以一種較有系統、常設的方法對犯罪環境加以管理、設計或操作，俾以增加犯罪者犯罪之困難與風險，減少酬賞之「降低犯罪機會」預防措施，包括許多目標物強化、防衛空間的設計、社區預防犯罪、策略，如鄰里守望相助、民眾參與巡邏及其他疏導或轉移犯罪人遠離被害人之策略。該犯罪預防理念係源自於英國內政部研究發展部門之研究，以理性抉擇為基礎之情境犯罪理論提出以下 5 項主張：增加犯罪之困難、提升犯罪之風險、降低犯罪之酬賞、降低犯罪激發因子、移除藉口以降低犯罪之發生，目前其隨著理論與實務的累積，在預防技術上已臻於細密，並發展成 25 項技術茲分述如表 2-1，(蔡德輝、楊士隆，2004；鄧煌發，2007；郭志裕，2008)：

表 2-1 情境犯罪預防 25 項技術

增加犯罪困難	提升犯罪風險	降低犯罪之酬賞	降低犯罪激發因子	移除藉口
(一)目標物的強化 1. 方向盤鎖及停止發動裝置。 2. 銀行及郵局的	(六)擴展監督 1. 提倡例行警戒，如：不在家時仍顯示有人在家的告示。攜帶手機及夜	(十一)隱藏標的物 1. 不要將吸引兜風者的車款停放在街上。	(十六)降低挫折及壓力 1. 有效率的動線及禮貌的服務。 2. 增加座位空間。	(二十一)設立規範 1. 租賃契約。 2. 騷擾規範。 3. 飯店登記。

防搶屏幕。 3. 計程車司機的防彈隔板。	晚團體行動。 2. 家戶聯防守望相助。	2. 性別中立的電話簿。 3. 無標記的運鈔車。	3. 舒適的音樂及柔和的燈光。	
(二)門禁管制 1. 複合式公寓設置入口電話。 2. 進入車庫及辦公室使用電子磁卡。 3. 公眾住宅的防衛空間設計。	(七)協助自然監督 1. 改善街道照明。 2. 防衛空間設計。 3. 守望相助及線民熱線。	(十二)移除標的物 1. 可移動的汽車無線電收音機。 2. 婦女庇護所。 3. 公用電話預付卡。	(十七)避免爭執 1. 將球隊的粉絲分開。 2. 降低酒吧的擁擠。 3. 固定的計程車費用。	(二十二)樹立警語 1. 禁止停車。 2. 私有財產。 3. 撲滅營火。
(三)出口銀幕監視 1. 有票才能出口。 2. 出口證件。 3. 商店及圖書館的電子標籤。	(八)降低匿名 1. 程車司機識別證。 2. 「我的駕駛技術如何？」宣導貼紙。 3. 學校制服。	(十三)辨識財產 1. 財產印記。 2. 汽車執照以及零件標記。 3. 牲畜烙印。	(十八)降低刺激及誘惑 1. 控制暴力的色情刊物。 2. 禁止戀童癖者在有孩童的環境工作。 3. 避免成為性侵害受害者。	(二十三)訴諸道德 1. 路邊限速標誌。 2. 海關申報單簽名。 3. 商店竊盜是盜賊行為。
(四)使犯罪者改道 1. 將對立的粉絲分開。 2. 街道關閉。 3. 將女用浴室分開。	(九)使用地方管理者 1. 火車員工預防犯罪。 2. 獎勵警戒。 3. 支持告密者。	(十四)瓦解市場 1. 清查當舖。 2. 監控分類廣告。 3. 街頭商販給予執照。	(十九)緩和同儕壓力 1. 酒後駕車的白痴。 2. 勇於說不。 3. 將麻煩分子分配到不同的班級。	(二十四)協助守法 1. 簡化借書手續。 2. 公共廁所。 3. 公共垃圾桶。
(五)控制犯罪工具及武器 1. 較安全的手槍。 2. 強化玻璃的啤酒杯。 3. 禁止公用電話之打入功能以防止毒品交易。 4. 信用卡上照片及支票姆指指紋檢核。	(十)增強正式監督 1. 測速攝影及隨機呼氣酒精測試。 2. 市商業區的錄影監視。 3. 停車場的腳踏車巡邏。	(十五)禁絕利益 1. 墨水標籤。 2. 清除牆上塗鴉。 3. 讓被竊的行動電話無法使用。	(二十)防止模仿 1. 快速修復被破壞的公物。 2. 電視裝設過濾器。 3. 監控犯罪模式或避免「模仿」犯罪。	(二十五)控制酒類和毒品 1. 酒吧內酒精濃度檢測。 2. 酒吧服務生對酒客的干預。 3. 舉辦沒有酒類的活動。

### 捌、破窗理論

美國史丹佛(Stanford)大學心理學家 Zimbardo 於 1969 年在美國加州做過實驗，二輛一樣的汽車，擺放在不同社區的街道，一輛停放於較雜亂的地區，並將車牌卸下，頂棚打開，結果汽車一天之內就遭人竊走；另一輛將車子完好無缺的

擺於中產階級社區中，經過一星期之後車子依然存在。事後 Zimbardo 將擺在中產階級社區的汽車玻璃破壞，結果，車子在幾個小時後就不見了。以上這試驗為基礎，美國犯罪學家 Wilson 與 Kelling 於 1982 年提出破窗理論 (broken window theory)。該理論認為：如果有人打破了一個建築物的窗戶玻璃，而這扇窗如果不能立即修理，路人經過會覺得此處無人管事，路人將會受到好奇之暗示去打破更多的窗戶玻璃。同時會引起更多人打破其它窗戶，此種無政府管的狀態將從這個房子蔓延到整條街，甚至擴散到其它鄰近街道。久而久之，這些破窗戶將會讓人留下失序的現象 (江慶興，1998:40；林鴻海，2003:16)。相同一棟長期無人居住房屋，若剛開始門鎖被破壞，未立即修繕，緊接着而來可能就是拾荒者進去將有價值物品檢走，甚至連鐵門都會被拔走，在這種情境中，犯罪就會較易滋生、蔓延。

### 玖、成本效益理論

犯罪經濟學者 Becker 指出，犯罪者在犯罪時會衡量犯罪機會預期效益 (expected utility, 簡稱 EU)，所謂預期效益即預期所得 (expected gains) 大於預期損失 (expected losses)，然後選擇能獲取最大效益的行為。換言之，根據預期效益的大小的考量下以決定是否犯罪。其公式如下：(Becker, 1968；張平吾，2007，課堂講義)

$$EU = P(S) * G - P(f) * L$$

其中：P(S) 係指犯罪成功的可能性

G 指預期從犯罪行為中所獲取的利益 (gains)

P(f) 指犯罪失敗的可能性

L 指犯罪失敗後可能受到的損失 (losses)

## 第二節 國內外相關研究

### 壹、國內相關研究

在本國研究文獻上，有關住宅竊盜預防犯罪相關研究論文，經搜尋本國碩、博士論文資訊網逐筆查閱相關研究及國內學者研究與本研究較相關臚列有 14 筆，另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於 2005 年度以問卷調查徵詢國內相關產業界、學術研究機構及政府單位，對於建立建築空間預防犯罪機制及方向之建議其內容與本研究則較相近，不過該研究較偏重在學者看法，茲就國內較重要研究摘述如下：<sup>4</sup>

- 一、蔡中志（1991）居家安全之研究，針對台北少年觀護所、台北監獄、桃園監獄、新竹少年監獄犯罪受刑人 316 人進行侵入住宅方法之調查發現，侵入住宅時以門未上鎖之 66 件最多。至於影響犯罪目標物選擇之因素包括：1. 可能在場監視者之因素 2. 住宅安全設備因素 3. 住宅財富因素 4. 周遭環境因素。其中又以：（1）巡邏的警察（2）自動警報系統或電子防盜設備（3）住宅周遭鄰居（4）住宅較豪華等因素最為竊盜犯所在意。歹徒侵入門未上鎖者佔 17.2% 最多、其次是開窗進入（沒有破壞）16.4%、開鎖進入（未破壞）13%、破壞門鎖 12.5%、由陽台侵入 7%、破壞鐵門 6.8%、破壞鐵窗 4.9%、破壞玻璃窗戶 4.4%、尾隨進入 4.4%、破壞木板門 2.6%、破壞屋頂或天花板 1.3%。其他尚有同是行竊、按門鈴進入、由冷氣孔侵入、破壞自動警報系統等。作案使用工具者 66.5%，以使用起子最多、其次是戴手套、使用板手、鋼剪、萬能鑰匙、膠帶、鑽石刀、繩索等。
- 二、鄧煌發（1995）則以與犯罪預防有關的居家犯罪預防為研究重點，指出藉著硬體設施和機械的控制（Physical & mechanical-control）來保護個體的財產和居家安全以抵制犯罪，這是每個民眾本身都能做到而且是易如反掌的事。這類控制的型態包含用鎖、狗、警報器、警衛巡邏等阻絕措施，達到嚇阻犯罪人不敢犯罪的目的。同時指出 Cohen 等人於 1979 年，提出機會理論（日常活動

<sup>4</sup>何明洲，住宅竊盜犯罪安全設計與防制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制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 年。

理論)來解釋美國自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搶劫、竊盜、機車失竊三種財產性犯罪率的變化趨勢。該理論認為由於社會結構變遷,國民日常生活習性亦隨之改變,因而製造更多的犯罪機會,導致財產性犯罪率的上升,因此財產性犯罪之發生常肇因於潛在性犯罪人恰巧遭逢可乘之機。日漸增加的情境性機會(situational opportunity)正好提供犯罪者便於犯罪的環境。

三、楊士隆(1997)從事竊盜犯與犯罪預防之研究,針對竊盜犯在犯罪過程中之決意、計劃、目標物選擇情形及對其遭逮捕、量刑、監禁之看法進行瞭解,並對情境犯罪預防理論(situational prevention)與嚇阻理論(deterrence theory)在我國竊盜犯罪之詮譯進行評估。

其中情境犯罪預防(situational crime prevention)係指對某些獨特之犯罪類型,以一種較有系統、常設的方法對犯罪環境加以管理、設計或操作,俾以增加犯罪者犯罪之困難與風險,減少酬償之「降低犯罪機會」預防措施。(opportunity-reducing measures)(Clarke, 1980),其與公共衛生犯罪預防模式之第一層次預防相近。措施包括許多目標物強化(target hardening)、防衛空間的設計(defensible space)、社區預防犯罪(community crime prevention)策略,如鄰里守望相助(neighborhood watch),民眾參與巡邏(citizen patrol)及其他疏導或轉移犯罪人遠離被害人之策略。該犯罪預防理念係源自於英國,其發展後來受到美國二位犯罪學家所提出的相關研究所影響,包括紐曼(Newman, 1972)之防衛空間(defensible space)及傑佛利(Jeffery, 1977)之經由環境設計以預防犯罪(crime prevention through environmental design)(簡稱CPTED),此一預防犯罪理論的興起,對傳統的抗制犯罪策略缺乏效能,提供了另一社會治安的可行方向,亦在犯罪預防實務上做出了更大的貢獻。

楊士隆(1997)以台灣台北監獄之男、女竊盜累犯 20 名(14 名男性,6 名女

性)為訪談研究對象,對其目標物之選擇部分,有如下之發現:

(一)犯罪目標物之特徵

犯罪目標物之特徵在人際較冷漠,人口較多之都會環境,財富較多,無人看管、硬體設施保護較欠缺周延之地域及容易出入者,最容易成為竊盜犯下手之目

標。至於住民之人口流動情形，甚至警察巡邏狀況，竊盜犯基本上並不特別在意，即使遇見警察，竊盜犯亦大多能保持冷靜、沉穩，泰山崩於前而面不改色，編造理由以逃避執法人員之偵查。對於受害者之選擇，則以其是否外觀珠光寶氣或看得出來係屬有錢人，對自己財務欠缺管理注意者為最優先之下手對象。

### (二) 犯罪訊息交換

犯罪訊息之經常性交換在本研究中並未完全獲得證實，或由於涉及江湖規矩，多數竊盜犯承認獨自犯罪，但部分竊盜犯仍坦承為確保鎖定高利潤目標，並避免被逮捕，其在犯案前大多彼此交換犯罪相關訊息，並且做妥適之分工，俾以在最短的時間內獵取鉅額之金錢。

### (三) 犯罪個人偏好與專業判斷

竊盜犯除仔細對目標區域與標的物詳加判斷外，並以個人之專業知識(職業知能)與偏好(興趣)分別選擇適合自己行竊之最有利目標，就某種程度而言，竊盜犯除量力而為，行竊犯求專精化外，並避免對不熟悉之環境與標的物行動，以免被捕。

### (四) 犯罪之放棄與轉移

竊盜犯放棄目標物之情形以室內有人、裝有警鈴或防盜系統為主因，鄰居、警察的出現，並不一定使其取消行竊行動，反倒使其更加謹慎。至於住戶雖有養狗，但只要拴著，一般竊盜犯是不懼怕的。其次，有關犯罪目標物轉移情形，本研究發現部分竊盜犯行竊尚未得手，即放棄目標，改天再伺機行動，而部分竊盜犯則因急於用錢或遇見更多之目標物而有轉移目標行竊情形。故犯罪目標之轉移端視情況而定，包括個人因素及犯罪之有利條件，其並不必然一定會發生。

四、潘昱萱(2000)理性選擇對竊盜行為解釋效力之考驗之研究，針對 10 名竊盜犯進行訪談研究，其以目標物之吸引力、慣性及接近性萃取竊盜犯之目標物擇定情形。研究發現如下：

#### (一) 目標物的高價值

每個個案的目標物的價值，主觀知覺並不相同，有人偏好金錢的獲取，有人有特定的銷贖管道會選擇特定的物品、有人對東西的獲取有特殊的偏好。大致而

言，累犯每次竊取的目標物大致相同。

### (二)目標物的搬運慣性

目標物的重量、大小是否是個案能搬運的能力範圍之內，必須要犯案前事先計畫。東西太重、太大一個人搬不動時，則需要共犯，訪談中發現三位受訪者選擇共犯，其中一個因素即是由於目標物的慣性需要多一點的人力，以便目標物的搬運。另外，事前考慮目標物的慣性，則可以選擇適當的交通工具以便目標物的運輸，有三位受訪者即因東西太大、太重而選擇發財車來運輸。

### (三)目標物的接近性

若目標物對犯罪者而言，相當具有吸引力，但沒有足夠的技巧與能力接近目標物，則犯罪者在行為的控制感之下，可能還是會選擇暫時放棄表現該行為意向；訪談中有一位個案即表示不會去動開不開的車，以免徒增風險；而當個案有足夠的技巧及能力排除障礙，才可能表現行動；有兩位訪談者有開車鎖的技術並隨身攜帶開鎖及防身工具；一位攜帶玩具槍；另外有一位受訪者會攜帶「醋酸」非暴力性的防身工具，目的在排除狗的防護。訪談者表示對於這種需要技巧的方式接近目標物是經過經驗的累積及專業的學習。犯罪目標物的出現，配合適當情境因素，並不一定會促使潛在犯罪者犯罪，目標物的價值、慣性、接近性也是一併要加以考慮的。可以發現若是目標物的慣性較難搬運、較難以接近時，犯罪者需要事先準備工具，如開發財車、多一點人手、帶開鎖工具。而對於機會犯或偶發犯，目標物的較易接近性、慣性屬於易於搬運者，目標物的價值亦較不定，則視所遇的機會而定。累犯或專業的竊盜者尋找的目標物是同一種類，對於自己的能力也較能瞭解極限所在，非自己能力所及的，寧願選擇放棄；而機會犯或初犯犯罪的手法較不需特殊技能，如：順手牽羊，但由於手法的粗糙，顧慮的因素較少——大多只顧慮到有沒有監控者。

五、莊忠進(2003)發表「侵入竊盜犯罪過程實證研究」研究以訪談方式進行訪問7位慣竊。研究發現：侵入竊盜犯罪動機，大多為獲得經濟利益，少數為得到成就感。犯罪認知歷程具有理性與功利色彩，面對刑罰與社會制裁心存僥倖。犯罪的想法、態度與實際行動間，存有明顯落差。對於情境因素的認知，初



步可以分成四類。除了少數頂尖者具有相當專業性外，一般而言，侵入竊盜並不需要複雜的技術，選擇目標係隨意、直覺而非階層式的有計畫行為。因此，預防侵入竊盜最好的方法，就是增加住宅的監控，與標的物的防禦性。民眾防範侵入竊盜最經濟有效的方法，就是建立社區意識與防衛空間，阻卻並增加潛在犯罪者接近犯罪目標的難度。警察在防制侵入竊盜的作為，除了增加事後的破案率外，最重要的應該是結合社區資源，建構有效的防衛空間，其次才是協助民眾強化住宅的防衛能力。

六、李珀宗(2004)在社區犯罪基圖在警察機關防制住宅竊盜犯罪之應用研究，發現住宅竊盜犯罪熱點區域通常具有下列特徵：

- (一)大部分的住宅竊盜犯罪發生地點都是老舊的連棟式公寓建築。
- (二)大多缺乏管理設施也無管理員的設置。
- (三)住宅竊盜犯罪聚集的區域，巷道大都狹小雜亂，且無裝置監視器等設施。
- (四)在夜間發生住宅竊盜犯罪聚集的地區，都因為缺乏照明設備。
- (五)給人沒有人管理的印象，容易成為竊賊的目標。
- (六)臨近公園附近的公寓較容易被竊。
- (七)防火巷被佔用的建築較容易被竊。
- (八)住商混合的建築，也是容易被竊的目標。
- (九)大部分住宅竊盜都發生於巷道內，且非位於警察的巡邏範圍內。
- (十)異動頻繁的住宅，住戶品質參差不齊且互動不多，易於發生竊案。

七、鄭昆山、楊士隆、何明洲(2004)在台灣地區住宅竊盜與防制措施之研究，針對601名住宅竊盜被害人進行電話訪談及8名住宅竊盜加害人進行深度訪談發現：

- (一)住宅遭竊時間在凌晨零時與三時比例是最高的。
- (二)三成的民眾是有重複遭竊的經驗。
- (三)五成受訪者最希望警方加強巡邏。
- (四)電梯大樓住宅地下停車場成為防竊死角。
- (五)收贓管道通暢，使竊賊易銷贓。

## 住宅竊盜犯罪手法分析與防制之研究

(六)住宅竊盜的犯罪行為人，是屬於年紀較輕的犯罪類型。

(七)多數住宅竊盜犯在行竊前會針對目標進行觀察。

(八)吸食毒品、賭博以及流連聲色場所是大部分住宅竊盜犯偷竊所得的主要消費項目，但仍有竊盜犯靠犯罪所得，存有為數不少的資產。

八、王子熙(2005)在一項「都市住宅區空間組構型態與竊盜犯罪傾向之研究」有關區域性部份：研究初步發現住宅竊盜率與居民經濟結構、住宅外部空間及建物型態有著竊盜率高低的關聯性，在研究中雖然新社區的人口密集度與住宅犯罪數較多，但在竊盜率的計算下發現老舊社區有著較高的住宅竊盜率。在舊社區中可以發現其住宅的可侵入點較多，約多於新社區為 1.2 倍，而竊盜率也高於新社區 1.8 倍左右，因而侵入點面對外部空間的規劃與控制，對於住宅的竊盜率有著重要的影響性。住宅外部環境部分：鐵窗及額外的強固措施對於住宅竊盜的防禦性，有效的降低住宅竊盜率，尤其車流人潮繁忙的市中心區域，鐵窗的裝設明顯防制竊盜案的發生。相較之下，偏僻地區或是孤立獨棟缺乏照應的單棟住宅，鐵窗的防禦性明顯的降低其功能。在偏僻地區來往人煙稀少，當鐵窗遭受破壞所發出聲響，並不會有第三者察覺，因此需增加額外有效的第三者，才能降低住宅竊盜的發生，如增加警方或保全人員的巡邏。住宅自然視覺守護：守望相助的防禦功能一直以來為防制住宅竊盜重要法則，而彼此間的互視程度為基本的守望條件。該研究對住宅自然視覺守護功能(監控構成)進行探討，發現有良好監控構成情境下的住宅，互視的守護功能確實降低了住宅竊盜的發生，而當住宅不具門對門關係或地面層視野不良，住宅竊盜發生率明顯較高。該研究中所談自然互視守望功能，除了鄰里間彼此的視覺守護外，尚包括街道上自由穿越行人所帶來的視覺守望功能，因而部分萋空的圍牆設計及面前植栽的修剪皆為保持良好視覺的重要原則，可以增加視覺的自然監控降低住宅竊盜的發生。

九、蔡德輝、張平吾(2005)住宅竊盜重複被害特性與防治策略之研究，兩位教授曾針對重複住宅竊盜議題加以研究，採取問卷調查法及個案訪談法，問卷調查部分調查 917 名受訪者，分析住宅竊盜被害者之特性，探討住宅竊盜被害

成因。另外針對 10 名竊盜受害者進行個案訪談，以探討住宅竊盜重複被害者之反應措施。研究發現：家戶特性、住家安全設施對住宅竊盜被害並沒有顯著的影響。顯示家戶特性、住家安全設施對住宅竊盜被害或重複被害影響力並不顯著；無人在家時間、居住環境與住宅竊盜被害之關聯性分析達統計上的顯著水準。顯示家戶的監控能力(人為監控)及居住環境(週遭環境)對住宅竊盜被害或重複被害有顯著的影響力。重複被害原因方面，被害人本身不注意、進出管道容易與否、環境因素及被害人的生活型態等均是造成犯罪被害的原因。住宅竊盜被害所造成的影響方面，包括：財物的損失、情緒的創傷等。

十、何明洲(2005)針對偵辦住宅竊盜案件彙整住宅(公司行號)竊盜犯作案徵候共有七項：

- (一)標籤型徵候：利用白天觀察住戶動態找對講機逐樓逐戶按，若住戶無人回應則利用小張貼紙或用原子筆在對講機按鈕做記號或在信箱做記號。隔天再按一次或就直接進入行竊，此類手法很普遍，只要住戶稍有警覺，不難發現竊賊即將到來。
- (二)喜帖型徵候：專門搜括信箱內喜帖，查閱結婚家庭地址，結婚當天用餐時間，趁結婚家庭親朋好友均到飯店用餐之際，直接到結婚家庭偷竊。
- (三)詐欺型徵候：偽造第四台人員修理線路或偽裝瓦斯公司人員抄錶混進去然後伺機偷竊。
- (四)駐足型徵候：利用全家外出聚餐或進百貨公司、看電影之際。作案時間大多在晚上天黑後 18-21 時間，竊賊躲在車內或在四周觀望，待住戶熄燈外出後確定無人再大方進入偷竊。
- (五)演習型徵候：大都以夜間、銀樓、珠寶業或賣場居多，竊犯故意或無意間觸動保全系統或警民連線，讓警察或保全人員抵達現場，由於夜間無法進入查看，只能在目標物週遭觀察，此時竊犯還繼續躲在屋內暗處，觀察抵達人員動作，待警察人員或保全人員離開時再行竊，期間若再觸動警鈴，極易使警察人員或保全人員誤判係線路問題未再前往。此類手

法防制之道就是聯絡負責人到現場將電源打開一遍，讓竊賊無所遁形。

(六)攀沿型徵候：此類手法專偷高樓，俗稱「蜘蛛大盜」，利用攀沿工具至樓頂陽台以倒掛方式攀沿而下進入未裝鐵窗樓層行竊。

(七)通訊器材聯絡徵候：竊盜集團行竊大多有一人把風，而其通訊聯絡大多用無線電對講機，而不用大哥大，因大哥大需撥十碼費時有時因死角關係撥不通。無線電對講機發話靈活方便(隱藏型)。住戶若發現持有無線電對講機形跡可疑，在建築物附近徘徊，就應提高警覺，注意其動態。

十一、何明洲(2006)針對警民連線統元保全公司與臺北市、新北市政府警察分局所舉辦警民社區座談會、政府舉辦犯罪防治宣導活動 20 場之現場民眾隨機所進行民眾住宅防竊安全認知檢測，計臺北市施測有效 571 名，新北市 212 名。研究發現：

(一)裝有眼孔或電視螢幕對講機等裝置，可預知來客身份佔比率六成，但同樣有四成比率未裝設，可見住戶在防竊硬體設備改善有需再提升。

(二)會將貴重物品標示上容易辨識的記號並拍照存證僅佔四成三，另五成六住戶未能這樣做，值得繼續加強宣導。

(三)沒有習慣性將現金及貴重物品藏匿在家中的隱密處則佔有 56.8%，可見很多住戶未有這方面警覺性。有需要像治安風水師專業人員予於指導民眾防竊。

(四)在家中裝置適當的警報系統並定期測試佔 52%，未裝置比率還高達 47%。有待繼續推動警民連線或簡易警報器裝置工作。

(五)住戶鑰匙放在全家人知道的地方，如：門(或花盆、門框)下所佔比率還高達三成八，這是相當危險易遭竊因素〈按小偷行竊方式第一步就是尋找住戶藏匿鑰匙〉。此項工作必須警方再廣泛宣導，讓小偷無法輕易進入。

(六)發現家中遭小偷侵入時，為了保護財物，我會奮勇抗敵，必要時不惜使用武力佔 51.1%，不敢這樣做佔 47.6%，可說一半一半。此項工作警方在宣導防竊時，必須明確告知住戶抵抗危險性及本身能力是否所及之重

要因素。

十二、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於 2006 年以問卷調查徵詢國內相關產業界、學術研究機構、及政府單位，對於建立建築空間預防犯罪機制及方向之建議，(靳燕玲，2006)。獲致結論：

- (一)整合設計、使用、管理制度面，預防建築空間犯罪。
- (二)建築物預防犯罪設備設置規定應以「必要設置」之基本項目為主，以性能制度鼓勵社區住戶改善至更高安全標準為輔。
- (三)編製「建築物預防犯罪安全設計參考手冊」及「既有建築物預防犯罪安全改善手冊」具有必要性。
- (四)建築物預防犯罪監視警戒設備應防止隱私權侵犯問題，應建立對於保業者資料管理監督制度。
- (五)建築物預防犯罪設施設備應有定期檢查及申報制度。
- (六)其他配套措施，可參考英日各國鼓勵產業研發「預防犯罪安全建材標準」及認證。

十三、台北市政府警察局(2001)台北市政府警局委託消基會測試市售門鎖案報告。

- (一)門鎖的標示方面，由於門鎖商品大都是由鎖匠安裝，而消費者通常都不會將包裝留存，因此至少商標應該打印於鎖體上，日後才有追循的依據。
- (二)消費者在選擇門鎖時，門門和鎖頭的強固性是應該要特別注意的地方，鎖也不能輕易地被破解。
- (三)固定式鎖頭和內藏式鎖心的門鎖，可以降低鎖頭被破壞的機會，而固定式鎖頭又以罩有具罩簷的保護罩為佳，不然鎖體背板和鎖頭間的加強板也不可少。
- (四)鎖定門門最好為一體成型而貫穿鎖體的型式，且門門頭至少要凸出 3 公分左右，鎖門時則要確實完全上段。
- (五)要買到開鎖工具難開的鎖，除了尋找鎖孔及鎖匙型式愈奇怪少見者一途外，也可多聽幾位鎖匠的意見，應該也會有所幫助。
- (六)大門鐵板的厚度會影響門鎖固定的牢靠性，消費者應選擇 1.2 公厘以上

者，而門鎖安裝則務必要確實，每一個螺絲都要栓牢妥當才能發揮力量。

(七)屋內開關門門宜選擇能徒手操作者，以方便日常使用和緊急出門；鎖孔亦不能存有內外相通的孔隙，屋內的隱私才不易曝光。

(八)門鎖安裝務必要確實，而堅固的大門，才能和門鎖共同達成安全防衛的任務。

十四、鄭世杰(2008)竊盜犯罪之治安對策---以台南縣民生竊盜為例，於2007至2008年3月隨機抽樣查獲之164位竊盜嫌犯在犯罪情境方面。根據研究問卷調查顯示，房子如設有監視器者，僅有15人願冒此風險、燈光明亮處僅18人願冒此風險、區域聯防較強之社區亦僅16人願冒風險下手行竊。由此可見，竊盜犯罪乃理性之犯罪人，於犯罪時會考量人的因素或環境因素，以決定犯罪成本，評估其利弊，而決定是否要從事犯罪；亦即犯罪行為不見得是隨機分布在環境中，而在164位樣本中有127位會先勘查地形及觀察有無防竊措施，可見不同的環境內容，歹徒會有不同的思考方向，環境的嚴密與犯罪的強弱成正比，而構成此環境網的因素則包括了房子本身的結構及位置、軟硬體設施是否齊全、居民間之互動等，都可能成為歹徒決定犯罪與否的選項。而犯罪人會儘量讓自己處在安全的環境中，如果環境充滿冒險，則會大大降低其行竊的意願，甚至放棄。

竊盜標的及贓物流向方面：根據研究調查顯示，住宅竊盜除了竊取現金外，最喜歡竊取體積小、價值高，脫手容易之東西，如珠寶、金飾、名牌手錶、手機、照相機、錄影機、手提電腦等，特別注意的是有95名加害者表示有固定之收贓對象，其次有19名係向中古商銷贓，而也因為銷贓管道的暢通，雖然有與市價有一段距離，但為求生活所需，雖然所交換之金額為大都僅為市價的二分之一以下，仍然促使他們甘願冒此一風險。

## 貳、國外相關研究<sup>5</sup>

一、Brantingham 與 Brantingham(1975)在「住宅竊盜與都市型態之研究」中，於1975年美國佛羅里達州的一個市鎮進行住宅竊盜方面的研究，其目標企圖找出住宅空間模式之發展與住宅竊盜間之關聯性，並提供住宅規劃師有關住宅

<sup>5</sup>何明洲，住宅竊盜犯罪安全設計與防制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制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年。

竊盜分布方面的資訊以達到運用都市計劃降低犯罪率之最終目標，其將這類研究分為三個步驟進行探討：第一步驟是必須將都市發展過程中自然形成之社會鄰里空間模式建立；第二步則需蒐集犯罪資料及準確的測繪犯罪點，最後進行犯罪空間模式與都市空間之關聯性分析。Brantingham 與 Brantingham 的研究中吸引人之處，在於其指出都市之街廓空間型式影響住宅竊盜犯罪率並且展現了一般發生住宅竊盜的空間模式，並且其更進一步指出，位於街廓邊緣之住商混合地區，如果所處街廓之社會經濟等級與鄰近街廓間產生明顯之差異時，住商混合地區之竊盜犯罪率會高於其他地區，但令人感到遺憾的是 Brantingham 與 Brantingham 並沒有針對街廓邊緣之高密度鄰里與街廓內部之低密度鄰里之空間特徵進行比較，否則此資訊將有助於利用環境規劃抑制犯罪發生。

二、英國犯罪學者 Bennett 與 Wright(1984)在其所著「住宅竊盜犯罪的犯罪者與預防之調查研究」(“*Burglars on Burglary : Prevention and the offender*”)一書中針對英國監獄及觀護部門之竊盜收容所總計 309 名進行訪談研究，發現竊盜犯之決意除犯罪機會外，其大多在不同之特殊情況下做出決定，如缺錢或別人之影響下而發動，而實際竊盜行動大多須依目標是否妥適的選定而定，亦即行竊大多經審慎規劃，較少投機或偶發行動，對於行竊時，其較畏懼被觀察到(being observed)之可能性，而不怕門鎖，蓋門鎖之安全緊密程度，意味著室內財物之價值程度。此項研究另發現倘犯行被阻止，超過半數以上之竊盜犯會選擇放棄或回家。

對於因行竊可能遭受的刑罰，大多相當清楚，但並不甚擔心，尤其累犯更是如此。在 1984 年他們研究發現亦指出，幾乎所有侵入竊盜是有計劃的，只有少數是臨時起意，而其主要計畫是關於監控及居住的情境線索，監控線索包括房屋是否開放或隱密、鄰居的出現、附近的鄰居是否監視，居住線索包括汽車是否在車庫、屋內的燈是否明亮、信件…等(即屋主是否在家)，而居住的線索是最佳的嚇阻效果，警鈴及狗亦是(楊士隆、周子敬、曾郁倫，2007)。

三、Wright 與 Richard(1985)研究以實驗之方法，以住宅特性及物理環境改變不同照片對 47 名住宅侵入竊盜犯及 34 名一般市民進行比較調查，以瞭解竊盜犯如

何選擇目標及是否具有特殊之認知能力，而加速了其犯罪之決策過程。研究發現竊盜犯的確較具專業化之能力，而留意到住宅之改變，即在選擇目標物時較注意各項適合作案條件之訊息。此項研究隱約的透露，犯罪人在選擇目標物而決意犯罪時係相當理性的，以獲取最大利潤，並避免被捕為目標。

四、Rengert 與 Wasilchick (1985) 對住宅侵入竊盜犯之研究指出，竊盜犯善於觀察適合作案的目標物，例如其訪視的一位竊盜犯指出，在某一個大熱天，其在一個社區中慢慢的開車，倘見窗戶緊閉，而冷氣未開動，即表示室內無人，為適合作案之地點之一。此外，根據 Rengert 與 Wasichick 之研究進一步指出，職業竊盜犯一般在進入作案住宅室內不超過五分鐘，即使警鈴因而響起，亦可輕易地即時脫逃，不致遭逮捕。

五、蔡德輝、楊士隆(2006)兩位教授在其著作「犯罪學」一書中，以 Taylor 與 Gottfredson(1986)職業竊盜目標物選擇觀點認為：職業竊盜在選擇犯罪標的物上是相當挑剔的，為順利行竊，常對目標環境之各項特徵予以觀察、考量，包括物理環境特色、住民之社會人口特徵與行為型態、警察之勤務(巡邏、查察狀況)等，同時亦透過彼此之訊息交換及個人之知識與研判。(詳圖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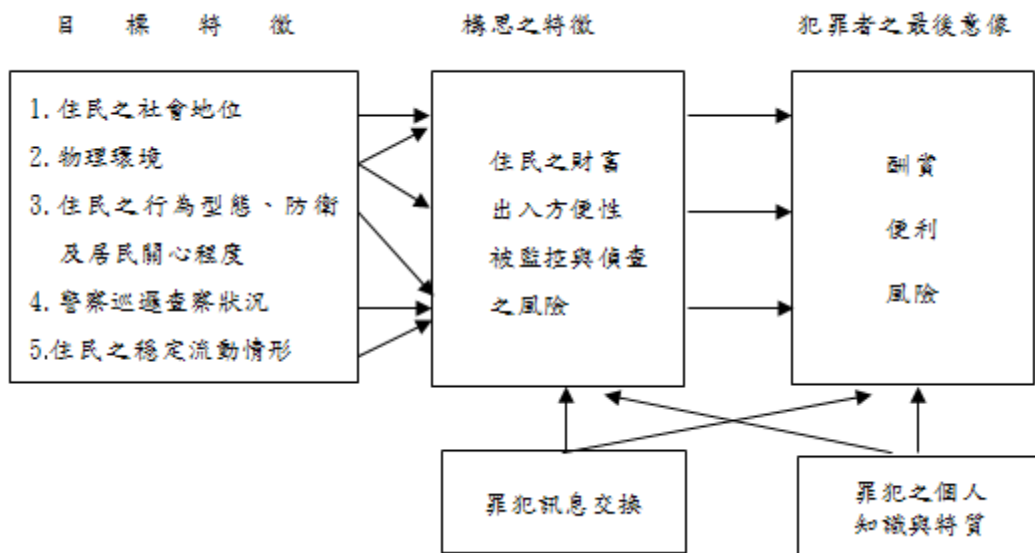


圖 2-2 竊盜犯選擇犯罪地域之考慮因素及發展過程  
(Taylor and Gottfredson, 1986:396; 蔡德輝、楊士隆, 2006:254)



六、Bottoms、Mawby 與 Xanthos(1989)三位學者對位於英國 Sheffield 的兩處國宅社區 Gardenia 與 Stonewall，進行社會因子的多變量分析及空間因子的研究，其選擇這兩社區作為研究對象的原因，是因為這兩個社區不僅地理位置相鄰，且人口組成結構亦非常類似，但是卻產生非常不同之地區犯罪之統計圖，因此，這三位學者決定找出造成此差異的原因以解釋其不同之處。他們研究警方的原始犯罪資料、犯罪點之勘查紀錄、青少年犯罪之自白書、居住環境及關係人之觀察後，發現這兩社區之居民大多屬於勞動階級，並且有非常類似的性別及年齡組成、家庭人口數及失業人數。但是 Gardenia 社區的犯罪案件數卻是 Stonewall 社區的三倍。因此，推論是否因為警方對這兩地區之巡邏執勤派工分配不均而造成此結果，但是卻找不出確切的證據證明是如此，其進一步研究兩地區之犯罪者的資料發現，犯罪案件幾乎為同一群犯罪者所為。Bottoms、Mawby 與 Xanthos 隨後對兩地區之地理空間環境進行比較後發現，兩地區之街道特徵大多為「短囊底路」。但在犯罪率較高之 Gardenia 地區，其周圍被綠地所環繞而與外地隔離，並且在該地區有一條很長的囊底路位於其中(深樹狀之簇群囊底路)；而 Stonewall 地區則呈現與其他地區連結性較好之環境特徵。此外，他們也進一步對這兩地區之社會生活、對犯罪的態度、社會化過程、校園風氣及建築物配置等項目進行分析。在他們的結論中提到，Gardenia 地區犯罪率居高不下的原因是社會及空間因子相互影響所造成的，而該地區之建築物配置計劃錯誤是造成高犯罪率之主因之一。其更進一步推斷 Gardenia 地區特有的深樹狀囊底路道路空間亦是間接造成高犯罪率之原因，此外，社會風氣、校園生活等亦在形成 Gardenia 地區高犯罪率之過程中扮演重要的角色。

七、Poyner與Webb(1991)於「降低住宅犯罪」(“Crime Free Housing”)一文中直接指出空間對犯罪的影響力，Poyner與Webb試圖在他們的案例研究中連結犯罪與建築物設計之弱點，以及檢驗建築物是否座落於他們所關注的位置，試圖找出住宅型式與住宅竊盜間之關聯性(Poyner and Webb, 1991: 14)。Poyner與Webb獲得非法侵入住宅之侵入點相關資料，並且在勘察該地區後發現了許

## 住宅竊盜犯罪手法分析與防制之研究

多容易被侵入的特徵，如：廢棄之建築物、側邊或後方入口、位於角落之建築物、共用之車道、側邊或後方之步道、建築物後方鄰接開放空間或綠地等項目，而該地區許多住宅有這些特徵。Poyner與Webb推斷所有的建築物大多有相同的弱點。但是由於其研究地區之建築物型式不足，故其無法明確說明住宅設計與犯罪間之關聯性。

八、Ken Pease 在 1998 年在英國防治重複被害策略之研究發現(黃蘭嫻, 2002)：

- (一) 被害者本身可成為預測下次被害的指標：經歷被害之個人或家戶，其下次被害的機率將比未曾被害之個人或家戶明顯提高。
- (二) 個人被害者可透過改變物理環境或個人特徵，以減少再次被害的機率。如同「破窗理論」揭示之原則，「修補破窗」將可以改變加害者對環境的了解和認知，進而減少二度被害的機率。
- (三) 有犯罪熱點(hot spot)的存在：已發生過犯罪之地點比未曾發生過犯罪之地點更容易發生犯罪，形成所謂的犯罪熱點。易言之，相同的被害人或場所因為重複被害，而形成高犯罪地區。
- (四) 重複被害之現象不限於固定、少數的犯罪類型。研究顯示在住宅竊盜、汽車竊盜、家庭暴力及種族犯罪等，都發現有重複被害的現象。
- (五) 重複被害發生的時間極可能在第一次被害不久之後，故可推論，離第一次被害時間越久，再次被害的機率也就越小。
- (六) 掌握重複被害的現象有助於鎖定重點人(犯罪被害人)、重點時段(犯罪發生後)執行犯罪預防措施。

九、O'Shea'(2000)在「住家安全措施功能之研究」(efficacy of home security measures)

時，曾針對侵入住宅竊盜被害人進行兩次電話訪談，得出下列結果：

- (一) 鄰居的凝聚力愈高，遭竊可能性相對降低。
- (二) 參與守望相助的住戶，遭竊的可能性相對較低。
- (三) 草坪有整修或信件收拾較好的住戶，較不容易遭竊。
- (四) 一樓窗戶無法完全被打開的房子，相對較不容易遭竊。
- (五) 較容易被鄰居完全看見大門或是後門的房子，或是路過行人較容易監視

得到的房子，相對較不容易遭竊。

(六)容易被樹木或是籬笆遮住鄰居協助監看視野的房子，相對較容易遭竊。

(七)房屋的隱密性與被侵入偷竊的機會成正相關。

(八)除非特別堅固的門配合堅固的鎖，門鎖防盜的效果其實不佳(楊士隆、周子敬、曾郁倫，2007)。

十、國內學者蘇智鋒(2000)之「住宅規劃與犯罪傾向」(Housing Layout and Crime Vulnerability)，以英國三個不同的城鎮做住宅空間與犯罪率的關聯性研究。在其研究中發現美國學者Oscar Newman 所提之領域性(territoriality)與防禦性空間(defensible space)之概念，有許多值得探討之議題。在Oscar Newman 主張中，規劃小區域具有領域性之簇群囊底路空間型態，以自然驅離外來陌生人之入侵。其藉由區域居民守望構成一有效之排外領域感，使小區域達成一防禦性空間。而整體社區之規劃配置，因不同群體與不同之使用屬性層級，配置成一複雜之樹狀囊底路空間型態。而Shu的研究中指出，就住宅區犯罪率高低而言，最強烈顯著之影響因子是同時包含社會性與空間性兩項特質。一般而言，社會經濟結構中，屬富裕程度且街道空間型態呈開放式格狀連通配置型式之住宅區，傾向呈現較低之犯罪率；而經濟水平較貧困且又呈樹狀囊底路複雜街道配置型式之區域，則易於呈現較高之犯罪率。

Shu又指出Oscar Newman 所提之「defensible space」概念，在規劃簇群式樹狀囊底路空間型態中，需搭配著主入口均面向道路的門對門配置型態，這樣具有較少使竊賊侵入之弱點，但是仍不及穿越性道路的低犯罪率。因在其研究中發現，竊賊會刻意選擇位居較內部及隱密性較高且呈樹狀分散囊底路的住宅，尤其在後方無人照應之住宅。而其文中又提出，穿越性道路並非一定比囊底路好，除非穿越性道路需有門對門的空間特質(Hillier and Shu, 2000)。

十一、日本警視廳(2009)防止住宅等侵入犯罪對策之調查報告

調查結論：

(一)特殊開鎖工具管制

平成 15 年 6 月(2003 年)制定「特殊開鎖工具持有禁止等相關法規」，規範

銷售特殊開鎖工具之業者應進行「本人的確認」、「有無正當購入理由的確認」等自主管理規範措施，並透過推動特殊開鎖工具持有等的禁止，以及指定建物用鎖具防犯性能標示制度等的防止建物侵入犯罪對策，抑制住宅等的侵入竊盜。現行制度下透過銷售業者的措施已呈現成效。

#### (二)鎖具性能標示制度

就 2007 年建物用鎖具的出貨狀況，抗撬性能達 10 分鐘以上的鎖具約佔整體出貨量的 94%等狀況來看，具一定防犯性能鎖具的普及已有相當進展。且侵入竊盜及住宅侵入竊盜的件數在法規施行後，有大幅減少，與 2002 年相比，2007 年減少幾乎一半。由此可知，侵入犯罪除了建物用鎖具之外，尚有其他影響要因。因為防犯性能標示制度在抑制侵入犯罪方面已呈現相當成效。為因應今後犯罪實態的變化，今後應仍須持續，以期達到完善切合運用此制度。

#### (三)住宅性能標示制度

根據「促進確保住宅品質的相關法律」(1999年法律第81號)，住宅的性能(構造耐力、省能源性、遮音性等)、訂定評價基準、根據第三者機關、客觀的評價住宅性能、適切表示其評價結果，同時將評價結果寫在契約內容上。2005年9月14日，在住宅性能標示制度上，追加「防犯事宜」為新的評價項目，有共通的規則標示及評價方法，並改正「日本住宅性能標示基準」以及「評價方法基準」。

#### (四)認定優良防犯大樓制度

不問新建、既有大樓，各都道府縣的防犯關係公益法人、住宅關係公益法人，以防犯為考量的構造、設備認定優良防犯大樓制度，平成20年8月底至今已19都道府縣整備。

#### (五)促進確保鎖業的信賴性課題、配合事項

為了促進確保鎖業的信賴性，透過工會會員的倫理觀念涵養，加入改訂審查規約機制。對工會會員，加入鎖業前，須配合參加倫理講習會等。工會訂定倫理規定，違反行動規範時，有注意及警告等的制裁措施、及條款上的除

名處分等具體的處分基準。從平成15年5月開始，都道府縣公安委員向鎖業從業人員的組織團體建言、指導、有效的運用其他援助，在都道府縣設置支部運作。

在日本鎖具產品安全工會，不只是短期間教授鎖的技術，必須考慮技術和社會倫理性雙軌並進的教育鎖業從業人員，檢討教育制度的設置。厚生勞動省的職業分類，因為並沒有稱之為「鎖業從業人員」的分類，但是「鎖業從業人員」之職業在經過國家認定之後，考慮推動其成為一種具獨立性以及高自尊的職業種類。

### (六)訂定統一的防犯性標示規則

改善容易了解的標示方法及更加確保標示的公正性、信賴性。現行制度上，「耐撬性能」、「耐破壞鑰匙洞性能」等5種防犯性能，以及有關鑰匙出貨量，標示必要的內容。在法施行以後，針對指定建物鎖以不發生新的侵入手段來看，必須標示防犯性能。至於配合防犯性能標示制度的標示方面，因製造業者不同等情形，對國民而言有不易充分理解的地方。有鑑於本制度的宗旨為訂定統一的防犯性標示規則，提供國民易於選擇產品的機制，讓國民更能理解標示，例如針對標示方法細項的統一化及可更明確表示防犯性能優劣的方式等，以期更加完善。

### (七)教授開鎖技術業者之自主管理規範的落實

透過都道府縣警察調查，教授開鎖技術業者目前全國僅有數間。大部分的業者授課人數，每年平均僅有數人。且由教授開鎖技術業者實施本人確認等學習條件自主管理規範。國民問卷調查顯示多為贊成導入教授開鎖技術的管制，不過由於業者人數及學習人數少，再加上已實施自主管理規範，故認為應持續由各業者推行自主管理規範。

另透過網路讓不特定多數人有閱覽開鎖技術的機會，該技術恐有被惡用之疑慮，故應推動具體檢討各項公開情報的內容，如該情報具直接性且明示性誘導住居侵入等違法行為，則視為有害情報，由網路線上管理中心要求移除該資訊等措施。

(八)鎖業從業人員的配合措施

提升鎖業從業人員的信賴性並推廣國民週知，鎖業從業人員團體的日本鎖具產品安全工會，在鎖業信賴性確保方面，法規施行後，以國家要求為基礎，規劃制定倫理規定、行動規範，辦理倫理講習會，明訂違反倫理規定、行動規範者之處分等，以期提升工會會員的素質。同時，推行業界團體產品銷售時防犯性能的正確說明及提升安裝鎖具的施工技術等自主管理措施。

國民問卷調查顯示選擇鎖具業者的基準中，最重要是信賴性，且針對於業界今後應有措施的意見是最多的。故今後措施必須更進一步地，以國民觀點即可辨識可信賴鎖具業者的措施。此外，應推動充實鎖業團體的標章制度，將具有一定保證意涵的標章張貼於店家，定期公布業界的實際狀態，且致力推行事項標章內容等措施，讓國民廣為週知。

### 第三節 結語

綜觀上述國內外研究文獻，大都以環境犯罪學觀點為主，其次是機會理論。對研究為何被竊之基本核心問題、慣竊犯案手法和被竊環境特徵因子，則較少著墨。經彙整文獻，其論述重點與評述如下：

- 一、環境犯罪學的觀點認為，住宅犯罪發生的原因並非取決於個體的動機上，而是取決於可觀察的環境機會因素上，個體犯罪並非隨機，而是根據某一區域的環境結構互動下行竊。例如：住宅外部空間及建物型態有著竊盜率高低的關聯性。因此，防範侵入竊盜最經濟有效的方法，是阻卻並增加潛在犯罪者接近犯罪目標的難度。但是研究者認為，如何去建構犯罪者接近犯罪目標的難度，以及防竊材料設施如何去強化才是關鍵，而上述文獻則無法提出強而有利的說明，均有待本研究去發現提出。
- 二、機會(opportunity)是引起犯罪最主要的原因(Felson & Clarke, 1998)，而個體所處的生活環境及每一天所呈現的生活狀況，同時也會激起或削弱潛在犯罪者進而影響其犯罪的決定。因此從空間環境特質與個體生活型態等兩個面向，是

當今探討犯罪事件發生的主流觀點。基於每一種犯罪類型有其特定的犯罪歷程與目的 (Clarke & Felson,1993)。因此，解釋住宅竊盜犯罪事件發生的內涵，則必須針對住宅竊盜的發生特性予以瞭解，其中包括住宅所處的環境設計，及其防竊硬體設備，犯罪手法等都深切的影響住宅竊盜犯罪事件的發生，本研究針對機會理論論述，提出如何去找出竊盜犯如何選擇「行竊環境特徵因子」，分析歸納出實際影響住宅安全之行竊手法，並如何去強化建築硬體安全設計，這樣才較能有效防止住宅竊盜案件的發生。





### 第三章 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

本研究主要設計方法為竊盜犯問卷調查，最終提出住宅預防犯罪安全設計之藍圖，提供民眾對住宅預防犯罪觀念暨政府研擬相關法令及防制策略應用之參考、提供給建築相關產業對住宅預防犯罪安全設計作依據、也可提供警察人員勤務偵防措施參考，。

#### 第一節 研究流程與架構

本研究將從多面向來探討住宅竊盜發生原因、行竊手法與環境特徵因子遭竊因素，進而找出住宅竊盜犯罪安全防範與設計之對策。因此，在研究動機與目的確立之後，特擬訂研究策略，以作為本研究思考的方向引導。本研究係採量化研究策略，相關研究流程(如圖 3-1)與研究架構(如圖 3-2)敘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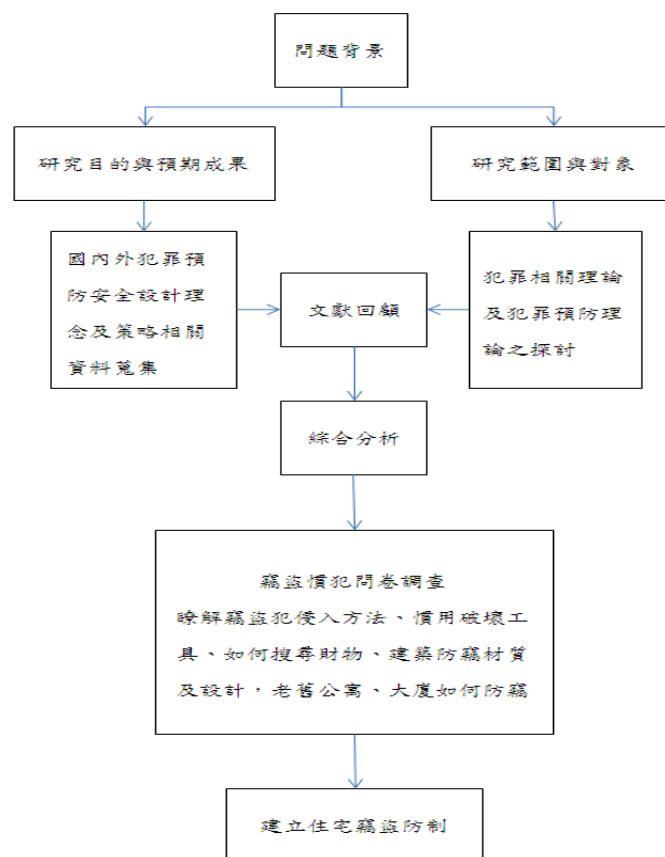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流程圖

資料來源：本研究自行整理

根據過去有關國內外住宅竊盜之研究，以及相關住宅竊盜理論，本研究參酌被竊環境因素、犯罪行為模式及犯罪事件因素等，提出犯罪預防安全設計四 D 策略：打消(deny)、阻擋(deter)、延遲(delay)、偵防(detect)，建構住宅竊盜安全設計如整合型主動式監控系統應用；增強監控設備如強化目標物、監視攝影、光線控制、聲音控制、系統保全裝置；防竊建材強化如鎖、門、鐵窗強化；明確領域感設計如自然監控、威嚇陌生人、發掘潛在犯罪者等防制策略之建築安全設計系統。

就下列研究架構顯示，本研究從自變項竊盜犯本身之年齡、教育程度、專業程度、侵入方法、慣用工具，探討建築物竊盜安全設計對依變項的解釋能力。本研究重點在從防衛空間與安全設計層次架構之中間變項如：自然監控、防竊設計、建築材質〈門、鎖、鐵窗強化〉、增強監控設備(強化目標物、監視攝影、光線控制、聲音控制、系統保全)以及現代主動式監控系統(e-home)運用等強化作為，建構住宅竊盜犯罪安全設計，來詮釋建立住宅竊盜犯罪防制(如圖 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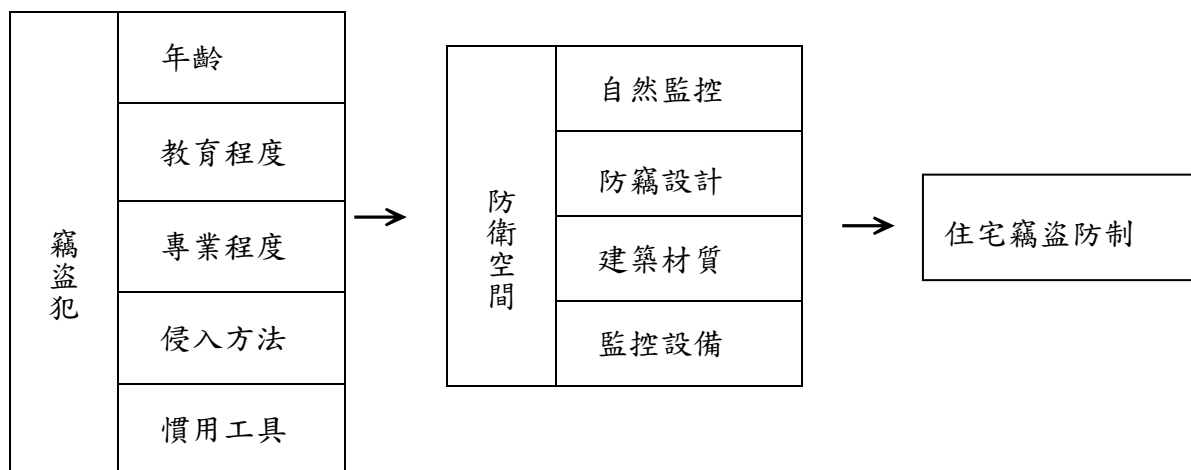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架構

## 第二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基礎研究設計，以多面向量研究策略。同時亦透過問卷調查印證研究正確性與研究結果的可信性。本研究方法敘述如下：

### 壹、文獻探討法

文獻探討法非一種觀察的技術，是將與研究問題相關且已經被研究過之文獻資料，加以分析、探討、綜合或摘述。此類文獻資料主要包括：期刊、摘要、評論、圖書、雜誌、研究報告等等。另外亦包括各種片段的會議記錄、日誌、信件、講稿等檔案資料(王文科，2000)。文獻探討係一種簡易的探索性研究，即蒐集與本研究有關國內外之期刊、著作、論述與研究報告等資料，加以整理、歸納、分析，並探討各種變項間之關係，提出理論概念架構，以作為研究假設與理念之陳述基礎。

本研究係由研究者多方面蒐集中外學者對於竊盜犯罪防制理論與原理，以及相關之實證研究或論文資料，並參酌國內警察機關現行防制竊盜之實務上作法，使研究者在問題的探索上能有更深層的啟發。在技術層面上，可以利用文獻淬鍊出一些問題，引導實地進行施測，並在資料分析時作為輔助性的佐證與參照，使研究結果效度提高。本文研究蒐集之資料概略可分為：

- 一、刑事警察局出版刑案統計。
- 二、法務部出版犯罪狀況及其分析。
- 三、與竊盜犯罪有關出版書籍。
- 四、國內有關竊盜偵防之期刊、論文。
- 五、國外有關竊盜環境設計與犯罪預防之著作。
- 六、警政署資訊室資訊傳播資料運用。

### 貳、問卷調查法

本研究問卷調查二大主軸為竊盜侵入方法及環境特徵因子選擇。本研究主要是要針對住宅常業竊盜犯之犯罪的模式進行瞭解，且將條件設定在下列的限制上：

一、研究參與對象須是以住宅竊盜為常業者。二、研究參與對象需有意願接受本

研究的調查。因此研究者親至台灣泰源技能訓練所服刑中之住宅竊盜案受刑人 175 人作全面性問卷調查。雖然透過上述條件的事先篩選，但在問卷之前，研究者仍再次向受訪者詢問其是否確實是以住宅竊盜為業，發現有不符條件的情況，即不列入研究對象，以確保資料的信度，並向研究對象告知有不接受調查的自由，在說明後，確實有研究對象表明不識字不願被調查，研究者將遵照其意願，隨即選取符合條件調查統計，找出住宅竊盜犯犯案手法，進而瞭解其犯罪習性。

### 第三節 研究工具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本研究調查表設計過程皆極為慎重。除了要對研究目的及問題十分瞭解外，研究者長期(約 20 年)在研究防竊各項議題，對竊盜犯罪預防功能有相當程度認識與瞭解。且研究者曾經參與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之相關竊盜議題的討論會議、亦擔任過與竊盜議題有關論文研討會之評論人、與談人；2002 年擔任警政署反銷贓講習課程的團長，全省巡迴講課 67 個分局，目前是擔任中央警察大學大學部、警正班、警佐班犯罪偵查與竊盜課程助理教授。研究者在碩博班就讀期間，修習質性和問卷調查的研究法課程，熟悉問卷調查的研究精神與相關理論，接受有系統的訓練，因此，對資料蒐集、分析方式，能夠熟悉操作。在研究工具部分，依據研究者先前所作 235 位台灣泰源、岩灣、東成等三所技能訓練所受刑人之問卷以及全面蒐集國內外學術研究及文獻，作為研究工具之設計基礎。再者，本研究亦針對刑事警察局所統計刑案發生紀錄表之犯罪手法、財物損失情形，以作為研究工具題項設計之範圍與架構參考，再經由修訂之後，形成正式之問卷調查表。問卷內容分八大項：一、侵入方法；二、慣用的破壞工具；三、老舊公寓大多防竊設備不足，何種策施對防止被侵入有絕對幫助；四、住戶採取何種策施較能防止被偷；五、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六、何者房間是優先搜尋的地方；七、哪些是優先搜尋財物位置；八、搜尋屋內財物，行竊哪些值錢東西。前面一至五項問題係選擇題，六至八題係順序題。

問卷調查對象為台灣泰源技能訓練所針對在監服刑之住宅竊盜受刑人作全面

問卷調查。同時為考驗本研究自編問卷之可信度，研究者運用統計軟體(SPSS)之信度(reliability)功能，針對各研究變項之內部一致性及有無矛盾，進行信度分析；一般之研究經驗值，若 Cronbach' s Alpha 係數若等於或大於 0.7，則表示該變項之內部一致性堪稱良好。

## 第四節 實施問卷

為避免受測者因問卷頁數太多及填答時不耐煩，不願意仔細作答現象，將試卷極限在 5 頁 A4 格式紙張，減少問卷頁數，並將字體放大，營造良好的施測情境；另為避免受測者作答時有漏頁未填答的情形，除了在每頁試卷下方標示頁數及提醒翻頁之標語外，並於施測時口頭再提醒受測者依序填答，避免有漏答試題之情事。2013 年 04 月 23 日研究者親自前往泰源技能訓練所，分上午、下午各 2 場，由陳科長忠榮長介紹問卷調查用意及調查員說明認真作答，研究者解釋，讓受測者能充分瞭解問卷內容意思，計施測 217 人，其中現場受測再確認本身非侵入住宅竊盜強制工作受處分者有 6 人，未予作答，實際施測 211 人。經檢視測後問卷，其中 36 份為無效問卷予以剔除，實際分析份數有效樣本為 175 份。本次問卷調查非常感謝陳科長鼎力協助，讓問卷施測得以圓滿完成。

## 第五節 資料分析

### 一、資料分析

量化分析主要透過社會科學統計套裝軟體第 12 版(SPSS for windows,12.0)電腦套裝軟體進行以下統計分析：

#### (一)次數分配

計算各變項中之選項出現的次數及百分比，以描述本研究中各變項的事實狀況。

#### (二)信度分析

為考驗本研究之可信度，運用上述統計軟體之信度(reliability)功能，針對各研究變項之內部一致性，進行信度分析；一般之研究經驗值，若Cronbach's Alpha 係數若等於或大於 0.7，則表示該變項之內部一致性堪稱良好。

### (三)迴歸分析

迴歸分析(Regression Analysis)用來分析一個或一個以上自變數與依變數間的數量關係，以了解當自變數為某數量時，依變數反應的數量或水準。本研究採用逐步迴歸分析(multiple-regression-analysis)，用以瞭解一組自變項和一個依變項的直線關係：透過每一個自變項的預測能力進一步整合分析整體建築情境中，哪一些防護因子，最能夠阻擋慣竊行徑，進而選擇轉移目標或放棄。因此，以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做為依變項，將四個自變項資料(選擇侵入方法、慣用的破壞工具為何、那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否絕對幫助、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進行迴歸模式分析。

## 二、研究程序

問卷調查當中因可能涉及研究倫理議題，研究者事先先徵得受訪者東成、岩灣、泰源技能訓練所在監竊盜案受刑人的同意，以建立互信關係。以下將本研究程序整理如下：

- (一)文獻整理與回顧。
- (二)發展量的研究工具。
- (三)進行施測與調查。
- (四)整理問卷及分析調查。
- (五)調查信度與效度分析。
- (六)調查發現內容分析。
- (七)進行內容歸結分析。
- (八)撰寫研究報告。

## 第四章 問卷調查資料分析與發現

本問卷內容分基本資料暨調查內容八大項：一、侵入方法；二、慣用的破壞工具；三、老舊公寓大多防竊設備不足，何種策施對防止被侵入有絕對幫助；四、住戶採取何種策施較能防止被偷；五、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六、何者房間是優先搜尋的地方；七、哪些是優先搜尋財物位置；八、搜尋屋內財物，行竊哪些值錢東西。前面一至五項問題係選擇題，六至八題係順序題。以上這些問卷內容，可進一步樹立住宅竊盜犯罪防制紮根根基，形成理論模式，提供民眾及警界、建築界重要參考。

### 第一節 調查信度與效度分析

本次問卷共計回收 248 份問卷，經檢核答題情形，扣除無效問卷後，本次有效問卷為 175 份，根據實際回收結果重新計算抽樣誤差，本次調查信賴度仍為 95%，估計誤差不超過 4.03%。本研究問卷進行信度分析，整體的 Cronbach  $\alpha$  值為 0.935( $f=16.415$ 、 $<0.001$ )，信度值應可被接受。另外，問卷所衡量 5 個大構面，進行 KMO 與 Bartlett 的球形檢定，發現 KMO 值在 0.769( $\chi^2=6069.17$ ， $p<0.001$ )，具有顯著水準。

#### 壹、信度分析

一、侵入方法：分侵入路徑方式及什麼方法侵入住宅二個不分，侵入路徑方式該量表結構共具 11 題，其 Alpha 係數均大於 0.7，整體係數為 0.786；什麼方法侵入住宅該量表結構共具 13 題，其 Alpha 係數均大於 0.7，整體係數為 0.838。詳如表 4-1、4-2：

表 4-1 選擇侵入方法 (一)侵入路徑方式如何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題目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平均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變異數	校正後該題目與總分之相關係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信度係數
1 屋後或屋旁有通道	27.27	19.071	.330	.799
2 鄰接施工中之建築物	27.36	18.852	.339	.798
3 出入口較多且無人看守之社區較隱密之巷道	27.31	17.697	.466	.786
4 無人看管之大樓地下停車場侵入	27.37	17.624	.526	.780
5 門廳內沒有管理員	27.41	17.208	.588	.773
6 梯廳採光不佳	27.58	17.624	.565	.776
7 進入住戶前門不易被其他住戶發覺	27.49	17.987	.445	.788
8 周圍環境為空地	27.62	18.788	.320	.801
9 道路與大門接近	27.66	18.202	.469	.786
10 垂直動線設計,易使人進入梯廳內	27.66	17.340	.563	.776
11 攀爬屋外凸物或由管線侵入	27.67	17.911	.462	.786
Cronbach's Alpha 值 = .802				



表 4-2 選擇侵入方法(二)什麼方法侵入住宅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題目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平均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變異數	校正後該題目與總分之相關係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信度係數
1 先在鞋櫃處、門框上、踏墊下搜尋鑰匙侵入	32.18	25.710	.255	.841
2 破壞門板侵入	32.11	24.557	.487	.824
3 破壞門鉸鏈侵入	32.21	23.659	.612	.815
4 勾開鎖門侵入	31.99	24.758	.433	.828
5 門未上鎖侵入	31.94	24.238	.535	.821
6 破壞鎖具侵入	32.07	23.529	.647	.813
7 破壞鐵窗侵入	32.07	24.092	.515	.822
8 破壞鐵窗逃生門鎖具侵入	32.07	24.007	.515	.822
9 窗未上鎖攀爬侵入	32.01	23.546	.635	.813
10 尾隨侵入	32.45	24.835	.346	.835
11 開鎖侵入<沒有破壞>	32.02	24.471	.459	.826
12 破壞冷氣孔設施侵入	32.27	23.979	.525	.821
13 破壞氣窗進入	32.08	25.683	.355	.832
Cronbach's Alpha 值 = .838				

二、慣用的破壞工具為何：該量表結構共具 8 題，其 Alpha 係數均大於 0.7，整體係數為 0.849。詳如表 4-3：

表 4-3 慣用的破壞工具為何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題目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平均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變異數	校正後該題目與總分之相關係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信度係數
1 油壓剪配合鐵錠鉗	18.41	12.817	.514	.838
2 鐵撬	18.42	12.498	.625	.824
3 螺絲起子	18.26	13.402	.521	.837
4 活動扳手	18.49	12.723	.564	.832
5 鋼剪配合固定鉗	18.43	12.511	.638	.823
6 管鉗把手	18.61	12.561	.665	.820
7 尖嘴鉗	18.62	12.341	.636	.823
8 砂輪機	18.84	12.537	.526	.838
Cronbach's Alpha 值 = .849				

三、哪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否絕對幫助：該量表結構共具 9 題，其 Alpha 係數均大於 0.7，整體係數為 0.845。詳如表 4-4：

表 4-4 哪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否絕對幫助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題目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平均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變異數	校正後該題目與總分之相關係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信度係數
1 多重鎖〈多道門栓〉	23.75	13.339	.461	.838
2 晶片鎖	23.76	13.264	.521	.831
3 有狼犬固守	23.99	12.988	.593	.823
4 門加裝監視器	23.85	12.794	.604	.821
5 加裝聲響防盜措施	23.75	13.730	.555	.828
6 加裝感應式照明燈防盜措施	23.89	12.890	.650	.817
7 室內加裝燈光定時器	23.85	13.518	.526	.830
8 裝有保全系統	23.76	13.069	.612	.821
9 加裝實心鐵窗	23.94	13.427	.507	.832
Cronbach's Alpha 值 = .845				

四、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該量表結構共具 4 題，其 Alpha 係數均接近 0.7，整體係數為 0.622。詳如表 4-5：

表 4-5 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題目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平均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變異數	校正後該題目與總分之相關係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信度係數
1 買保險櫃存放	8.77	2.350	.411	.541
2 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存放	8.75	2.577	.466	.512
3 租銀行保管箱存放	8.48	2.826	.291	.621
4 貴重物品藏放在較不起眼的地方	8.86	2.142	.450	.512
Cronbach's Alpha 值 = .622				

五、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該量表結構共具 18 題，其 Alpha 係數均接近 0.7，整體係數為 0.909。詳如表 4-6：

表 4-6 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之信度分析摘要表

題目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平均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變異數	校正後該題目與總分之相關係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信度係數
1 陽台進入屋內以品質較佳之落地氣密窗	50.90	48.828	.390	.908
2 陽台、露台不與隔戶相鄰	50.88	46.830	.614	.902
3 露柱、裝飾或飾條以光滑面材且加寬加深設計	50.96	47.487	.488	.906
4 雨遮以不連續式、高低錯落、光滑面材、傾斜式設計	50.93	47.685	.428	.908
5 露樑以光滑面材設計	50.94	48.250	.440	.907

## 第四章 問卷調查資料分析與發現

題目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平均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變異數	校正後該題目與總分之相關係數	刪除該題後之量表信度係數
6 屋頂女兒牆加高、內傾或外傾式或內縮式設計	50.91	46.762	.580	.903
7 住戶大門，防盜(爆)門設計加磁簧開關	50.73	47.381	.574	.903
8 窗戶非景觀窗的對面最好是實牆	50.86	47.153	.601	.902
9 強化玻璃設計加磁簧開關	50.82	46.518	.686	.900
10 社區大門，警衛亭視線要周全性、降低死角	50.83	46.990	.586	.903
11 設置感應卡/指紋/虹膜/指靜脈辨識/數位影音監視對講系統	50.83	45.269	.655	.901
12 CCTV 監視系統的使用	50.83	46.154	.662	.901
13 保全系統的監控	50.83	47.327	.532	.904
14 住戶互動間設有共同使用空間，利用相互監視	50.83	47.507	.498	.905
15 開放空地或公園等通路動線應遠離住戶四周	50.98	46.511	.633	.901
16 共用樓梯應設置於從共用空間能夠看的到位置	50.87	46.455	.634	.901
17 陽台的欄杆樣式宜採透空建材或直式欄杆	50.91	46.612	.660	.901
18 有鏤空的圍籬與外牆，容易被外部所發現	51.01	46.655	.571	.903
Cronbach's Alpha 值 = .909				

## 貳、效度分析

為求本研究問卷之效度，透過本研究問卷調查內容第一至第五大項(一、侵入方法；二、慣用的破壞工具；三、老舊公寓大多防竊設備不足，何種策施對防止被侵入有絕對幫助；四、住戶採取何種策施較能防止被偷；五、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經收集資料加以分析，以 SPSS 做因素分析，進行 KMO (Kaiser-Meyer-Olkin) 取樣適當性檢定及巴氏的球形檢定(Bartlett Test of Sphericity)，發現 KMO 值在 0.769 ( $\chi^2=6069.170, p<0.001$ )，據學者 Kaser(1974) 提出的 KMO 抽樣適配度的判定準則發現，本次抽樣資料是具有中度的代表性。檢定結果五個構面 KMO 值皆在 0.6 以上，均具有顯著差異，如表 4-7 所示。

表 4-7 各測量變項構面的 KMO 與 Bartlett 檢定摘要表

KMO 與 Bartlett 檢定	Kaiser-Meyer-Olkin 取樣適切性量數。	Bartlett 球形檢定	
		近似卡方分配	自由度
整體問卷效度	0.769	6069.170***	1953
侵入路徑	0.777	490.885***	55
用什麼方法侵入住宅	0.813	701.190***	78
慣用的破壞工具	0.842	533.226***	36
那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否絕對幫助	0.695	77.730***	6
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0.882	1412.205***	153

註：\* 代表  $p<.05$ 、\*\* 代表  $p<.01$ 、\*\*\* 代表  $p<.001$ 。

## 第二節 基本資料分析

分為現在年齡、第一次犯竊盜案的年齡、入監前的教育程度、現在的刑期、犯竊盜案之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共五個部分，分析如下：

### 一、年齡

從表 4-有效樣本 175 人當中，平均在技能訓練所受刑人的年齡為 40 歲，若再和第一次犯竊盜案的年齡 24 歲比較，相差 16 歲，可見慣犯均為長期在行竊，且未被警方所查獲。若再從受刑人 31 歲以上至 49 歲以下分析，則佔高達 69.1% 比率，50 歲以上人數 16.6% 則不到二成，此一數字可以看出小偷是要體力的，年紀大已不適合再行竊。

表 4-8 受訪者現在年齡分析表

項目	分類	次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現在年齡	30 歲以下	25	14.3	14.3
	31-39 歲	70	40.0	54.3
	40-49 歲	51	29.1	83.4
	50-59 歲	24	13.7	97.1
	60 歲以上	5	2.9	100.0
各項描述值	平均數：39.98；眾數：37；最小值：15；最大值：63			

### 二、第一次犯竊盜案的年齡

從表 4- 有效樣本 175 人當中可以看出在技能訓練所受刑人第 1 次竊盜，年齡平均為 24 歲。其中，在未成年以前就曾犯下竊盜案者，也占 24.6%，顯示慣竊相當年輕就開始犯案，30 歲以下則達 73.6% 比率，若年紀超過 40 歲以上，想要當小偷就很少。

表 4-9 第一次犯竊盜案的年齡分析表

項目	分類	次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第一次犯竊盜案的年齡	17 歲以下	43	24.6	24.6
	18-29 歲	85	48.6	73.1
	30-39 歲	33	18.9	92.0
	40-49 歲	13	7.4	99.4
	50 歲以上	1	0.6	100.0
各項描述值	平均數：24.23；眾數：30；最小值：12；最大值：51			

### 三、入監前的教育程度

從表 4-有效樣本 175 人當中，可以看出其國中畢業以下比率佔 72.6%。高中(職)畢業以上教育程度高只佔 25.2%，可見技能訓練所住宅竊盜受刑人大部分是低學歷。

表 4-10 入監前的教育程度分析表

項目	分類	次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入監前的教育程度	沒上過學校	1	0.6	.6
	沒上過學校	42	24.0	24.6
	國中畢業	84	48.0	72.6
	高中/高職畢業	40	22.9	95.4
	高中/高職畢業	4	2.3	97.7
	大學畢業	4	2.3	100.0

### 四、現在的刑期

從表 4- 有效樣本 175 人當中，可以顯示在技能訓練所受刑人，此次刑期(含



保安處分)平均為 9 年 6 個月，相當久時間。5 年以上，佔 82.2%，可見慣竊判刑並不輕。

表 4-11 現在的刑期分析表

項目	分類	次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現在的刑期	1 年以下	2	1.1	1.1
	1 年以上 3 年以下	5	2.9	4.0
	3 年以上 5 年以下	24	13.7	17.7
	5 年以上 10 年以下	87	49.7	67.4
	10 年以上 15 年以下	34	19.4	86.9
	15 年以上	23	13.1	100.0
各項描述值	平均數：9.57；眾數：6；最小值：0；最大值：66.83			

### 五、犯竊盜案之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

從表 5-9 技能訓練所住宅竊盜受刑人有效樣本 175 人當中，犯竊盜案之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依序為鐵工、送貨員、水電工、木工、水泥工，尤其鐵工、水電工與行竊破壞技術有相當大關聯；另送貨員是最清楚住戶是否在家，與往後行竊有關。

表 4-12 犯竊盜案之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分析表

項目	分類	次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犯竊盜案之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	鐵工	34	19.4	19.4
	木工	15	8.6	28.0
	水電工	16	9.1	37.1
	水泥工	14	8.0	45.1

項目	分類	次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送貨員	16	9.1	54.3
	保全業	3	1.7	56.0
	無業	22	12.6	68.6
	其他	55	31.4	100.0

#### 六、與 2010 年研究居家防竊安全設計與防制文獻分析比較發現

(一) 2010 年調查研究受刑人第 1 次竊盜，年齡平均為 23 歲；此次調查年齡平均為 24 歲，顯示慣竊相當年輕就開始犯案。若再和平均在技能訓練所受刑人的年齡為 40 歲，相差 16 歲，可見慣犯均為長期在行竊，且未被警方所查獲。

(二) 2010 年調查研究國中畢業以下比率佔 69.7%。高中(職)畢業以上教育程度高佔 30.3%；此次調查可以看出其國中畢業以下比率佔 72.6%，高中(職)畢業以上教育程度高佔 25.2%，可見慣竊還是低學歷居多。

(三) 2010 年調查研究在三個技能訓練所受刑人，刑期(含保安處分)平均為 5 年 10 個月，此次調查刑期(含保安處分)平均為 9 年 6 個月，相當久時間。5 年以上，佔 82.2%，這是與刑法連續犯廢除後有絕對關聯性。

(四) 2010 年研究居家防竊安全設計與防制文獻分析(下同)住宅竊盜受刑人有效樣本 225 人當中，犯竊盜案之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依序為送貨員、鐵工、水泥工、木工、水電工，而經過 3 年依序為鐵工、送貨員、水電工、木工、水泥工，因此，鐵工、送貨員當小偷機率比其它的行業都高。

### 第三節 侵入方法、工具與居家防竊

#### 一、選擇侵入方法

從表 4-13 侵入方法分析，喜歡選擇侵入依序為：1、屋後或屋旁有通道佔 82.8%，2、鄰接施工中之建築物佔 79.4%，3、無人看管之大樓地下停車場侵入佔 76.6%

，4、出入口較多且無人看守之社區較隱密之巷道佔 76%，5、廳內沒有管理員佔 74.3%，6、無人看管之大樓地下停車場侵入佔 77.3%，7、進入住戶前門不易被其他住戶發覺佔 70.3%。分析可以得知屋後或屋旁有通道、鄰接施工中之建築物、沒有管理員的門廳、防火巷、地下停車場、出入口較多巷道等均是慣犯最喜歡侵入途徑。

表 4-13 侵入路徑方式如何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 屋後或屋旁有通道	30	115	25	5
	17.1%	65.7%	14.3%	2.9%
2 鄰接施工中之建築物	24	115	27	9
	13.7%	65.7%	15.4%	5.1%
3 出入口較多且無人看守之社區較隱密之巷道	39	94	33	9
	22.3%	53.7%	18.9%	5.1%
4 無人看管之大樓地下停車場侵入	28	106	32	9
	16.0	60.6	18.3	5.1
5 門廳內沒有管理員	26	104	35	10
	14.9	59.4	20.0	5.7
6 梯廳採光不佳	12	101	52	10
	6.9	57.7	29.7	5.7
7 進入住戶前門不易被其他住戶發覺	21	102	40	12
	12.0	58.3	22.9	6.9
8 周圍環境為空地	18	81	67	9
	10.3	46.3	38.3	5.1
9 道路與大門接近	8	96	60	11
	4.6	54.9	34.3	6.3
10 垂直動線設計，易使人進入梯廳內	12	92	56	15
	6.9	52.6	32.0	8.6
11 攀爬屋外凸物或由管線侵入	12	90	58	15
	6.9	51.4	33.1	8.6

從表 4-14 什麼方法侵入住宅分析依序為：1、開鎖侵入〈沒有破壞〉73.7%，2、窗未上鎖攀爬侵入 72.6%，3、勾開鎖門侵入 72%、門未上鎖侵入 72%，4、破壞鎖具侵入 68%、破壞鐵窗逃生門鎖具侵入 68%，5、破壞氣窗進入 67.4%，6、破壞鐵窗侵入 66.3%，7、破壞門板侵入 65.8%。從上述資料分析可以得知小偷行竊時最先嚐試用開鎖方式進入，其次是窗未上鎖攀爬侵入、勾開鎖門侵入、門未上鎖侵入，因破壞較費力且風險較大，若無上述狀況才採取破壞方式侵入。

表 4- 14 什麼方法侵入住宅分析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 先在鞋櫃處、門框上、踏墊下 搜尋鑰匙侵入	17	85	61	12
	9.7%	48.6%	34.9%	6.9%
2 破壞門板侵入	12	103	52	8
	6.9%	58.9%	29.7%	4.6%
3 破壞門鉸鏈侵入	9	95	60	11
	5.1%	54.3%	34.3%	6.3%
4 勾開鎖門侵入	21	105	42	7
	12.0%	60.0%	24.0%	4.0%
5 門未上鎖侵入	21	105	42	7
	12.0%	60.0%	24.0%	4.0%
6 破壞鎖具侵入	14	105	48	8
	8.0%	60.0%	27.4%	4.6%
7 破壞鐵窗侵入	18	98	50	9
	10.3%	56.0%	28.6%	5.1%
8 破壞鐵窗逃生門鎖具侵入	18	101	45	11
	10.3%	57.7%	25.7%	6.3%
9 窗未上鎖攀爬侵入	18	109	40	8
	10.3%	62.3%	22.9%	4.6%
10 尾隨侵入	11	63	76	25
	6.3%	36.0%	43.4%	14.3%
11 開鎖侵入〈沒有破壞〉	17	112	34	12
	9.7%	64.0%	19.4%	6.9%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2 破壞冷氣孔設施侵入	9	88	63	15
	5.1%	50.3%	36.0%	8.6%
13 破壞氣窗進入	10	108	53	4
	5.7%	61.7%	30.3%	2.3%

## 二、慣用的破壞工具為何

從表 4-15 慣用破壞工具分析，依序為螺絲起子 81.1%、油壓剪配合鐵錠鉗 69.2%、鐵撬 66.3%、鋼剪配合固定鉗 65.8%、活動扳手 62.3%，均超過六成以上認同，而、尖嘴鉗 56%、管鉗把手 53.1%，亦均有五成以上會經常使用之破壞工具。

表 4-15 慣用的破壞工具為何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 油壓剪配合鐵錠鉗	22	99	42	12
	12.6%	56.6%	24.0%	6.9%
2 鐵撬	20	96	51	8
	11.4%	54.9%	29.1%	4.6%
3 螺絲起子	20	122	27	6
	11.4%	69.7%	15.4%	3.4%
4 活動扳手	17	92	56	10
	9.7%	52.6%	32.0%	5.7%
5 鋼剪配合固定鉗	19	96	53	7
	10.9%	54.9%	30.3%	4.0%

6 管鉗把手	10	83	74	8
	5.7%	47.4%	42.3%	4.6%
7 尖嘴鉗	11	87	62	15
	6.3%	49.7%	35.4%	8.6%
8 砂輪機	11	60	77	27
	6.3%	34.3%	44.0%	15.4%

### 三、那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否絕對幫助

從表 4-16 分析加裝聲響防盜措施絕對有幫助非常同意及同亦佔 89.2% 為最高、其次是多重鎖〈多道門栓〉84.6%、裝有保全系統 84.6%、第三是晶片鎖佔 82.8%，其他門加裝監視器 81.7%、加裝感應式照明燈防盜措施 81.2%、室內加裝燈光定時器 80% 亦均達八成以上、加裝實心鐵窗 77.2%、有狼犬固守 72%。由上可以觀之，公寓加裝聲響防盜是非常好的措施，門鎖採用多重鎖〈多道門栓〉、晶片鎖防盜有絕對幫助；另感應式照明燈、燈光定時器、監視器、實心鐵窗亦均有防盜效果。

表 4-16 那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否絕對幫助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 多重鎖〈多道門栓〉	47	101	19	8
	26.9%	57.7%	10.9%	4.6%
2 晶片鎖	44	101	26	4
	25.1%	57.7%	14.9%	2.3%
3 有狼犬固守	24	102	44	5
	13.7%	58.3%	25.1%	2.9%
4 門加裝監視器	34	109	24	8
	19.4%	62.3%	13.7%	4.6%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5 加裝聲響防盜措施	33	123	17	2
	18.9%	70.3%	9.7%	1.1%
6 加裝感應式照明燈防盜措施	26	116	27	6
	14.9%	66.3%	15.4%	3.4%
7 室內加裝燈光定時器	31	109	33	2
	17.7%	62.3%	18.9%	1.1%
8 裝有保全系統	40	108	24	3
	22.9%	61.7%	13.7%	1.7%
9 加裝實心鐵窗	25	110	34	6
	14.3%	62.9%	19.4%	3.4%

#### 四、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

從表 4-17 租銀行保管箱存放是最安全佔 85.7%，其次是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存放佔 75.5%，第三是買保險櫃存放佔 71.4%，貴重物品藏放在較不起眼的地方佔 67.5%。由上觀之，貴重東西存放銀行保管箱是最安全，若沒有保管箱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存放是非常有必要的。

表 4-17 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 買保險櫃存放	32	93	42	8
	18.3%	53.1%	24.0%	4.6%
2 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存放	22	110	41	2
	12.6%	62.9%	23.4%	1.1%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3 租銀行保管箱存放	51	99	24	1
	29.1%	56.6%	13.7%	.6%
4 貴重物品藏放在較不起眼的地方	29	89	43	14
	16.6%	50.9%	24.6%	8.0%

### 五、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從表 4-18 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均非常高，可見下列方式設計是非常有效，可以防止小偷侵入。

表 4-18 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 陽台進入屋內以品質較佳之落地氣密窗	23	131	15	6
	13.1%	74.9%	8.6%	3.4%
2 陽台、露台不與隔戶相鄰	30	117	25	3
	17.1%	66.9%	14.3%	1.7%
3 露柱、裝飾或飾條以光滑面材且加寬加深設計	26	114	29	6
	14.9%	65.1%	16.6%	3.4%
4 雨遮以不連續式、高低錯落、光滑面材、傾斜式設計	34	103	32	6
	19.4%	58.9%	18.3%	3.4%
5 露樑以光滑面材設計	25	116	31	3
	14.3%	66.3%	17.7%	1.7%
6 屋頂女兒牆加高、內傾或外傾式或內縮式設計	30	114	26	5
	17.1%	65.1%	14.9%	2.9%
7 住戶大門，防盜(爆)門設計加磁簧開關	43	116	14	2
	24.6%	66.3%	8.0%	1.1%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8 窗戶非景觀窗的對面最好是實牆	30	119	24	2
	17.1%	68.0%	13.7%	1.1%
9 強化玻璃設計加磁簧開關	33	122	17	3
	18.9%	69.7%	9.7%	1.7%
10 社區大門，警衛亭視線要周全性、降低死角	34	118	19	4
	19.4%	67.4%	10.9%	2.3%
11 設置感應卡/指紋/虹膜/指靜脈辨識/數位影音監視對講系統	45	101	21	8
	25.7%	57.7%	12.0%	4.6%
12 CCTV 監視系統的使用	39	107	27	2
	22.3%	61.1%	15.4%	1.1%
13 保全系統的監控	36	115	20	4
	20.6%	65.7%	11.4%	2.3%
14 住戶互動間設有共同使用空間，利用相互監視	37	112	22	4
	21.1%	64.0%	12.6%	2.3%
15 開放空地或公園等通路動線應遠離住戶四周	23	114	34	4
	13.1%	65.1%	19.4%	2.3%
16 共用樓梯應設置於從共用空間能夠看的到位置	31	118	21	5
	17.7%	67.4%	12.0%	2.9%
17 陽台的欄杆樣式宜採透空建材或直式欄杆	27	117	29	2
	15.4%	66.9%	16.6%	1.1%
18 有鏤空的圍籬與外牆，容易被外部所發現	23	112	33	7
	13.1%	64.0%	18.9%	4.0%

#### 六、何者是優先搜尋財物的地方

從表 4-19 分析小偷侵入住宅行竊優先尋財物的地方，依據統計次數分

析依序為：主臥房、老人家房、成人房、學生房、客廳、廚房。因此，主臥房、老人家房、成人房存放貴重東西則必須要有防竊措施，例如：保險櫃或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存放。

表 4-19 何者是優先搜尋財物的地方

	主臥房	老人家房	學生房	成人房	客廳	廚房	小計
第 1 優先 順序	<b>149</b> <b>85.14%</b>	9 5.14%	1 0.57%	6 3.43%	9 5.14%	1 0.57%	175 100.00%
第 2 優先 順序	17 9.71%	<b>79</b> <b>45.14%</b>	12 6.86%	57 32.57%	6 3.43%	4 2.29%	175 100.00%
第 3 優先 順序	3 1.71%	53 30.29%	30 17.14%	<b>66</b> <b>37.71%</b>	20 11.43%	3 1.71%	175 100.00%
第 4 優先 順序	3 1.71%	21 12.00%	<b>72</b> <b>41.14%</b>	34 19.43%	34 19.43%	11 6.29%	175 100.00%
第 5 優先 順序	2 1.14%	9 5.14%	42 24.00%	7 4.00%	<b>99</b> <b>56.57%</b>	16 9.14%	175 100.00%
第 6 優先 順序	1 0.57%	4 2.29%	18 10.29%	5 2.86%	7 4.00%	<b>140</b> <b>80.00%</b>	175 100.00%
小計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 七、哪些是優先搜尋財物位置

從表 4-20 分析小偷侵入住宅行竊優先搜尋財物位置，依序：衣櫥內抽屜、床頭櫃內、床鋪床墊下、衣櫃吊掛衣服、書桌抽屜、酒櫃、書櫃。因此，櫥內抽屜、床頭櫃內、床鋪床墊下、衣櫃吊掛衣服是小偷優先搜尋的地方。

表 4-20 哪些是優先搜尋財務位置

	客廳桌子抽屜	衣櫥內抽屜	床頭櫃內	床鋪床墊下	衣櫃吊掛衣服	書桌抽屜	酒櫃	書櫃	小計
第 1 優先順序	38 21.71%	67 38.29%	38 21.71%	9 5.14%	7 4.00%	8 4.57%	1 0.57%	7 4.00%	175 100.00%
第 2 優先順序	14 8.00%	46 26.29%	57 32.57%	27 15.43%	11 6.29%	9 5.14%	10 5.71%	1 0.57%	175 100.00%
第 3 優先順序	16 9.14%	23 13.14%	42 24.00%	48 27.43%	27 15.43%	11 6.29%	6 3.43%	2 1.14%	175 100.00%
第 4 優先順序	26 14.86%	17 9.71%	14 8.00%	44 25.14%	43 24.57%	22 12.57%	2 1.14%	7 4.00%	175 100.00%
第 5 優先順序	30 17.14%	10 5.71%	7 4.00%	21 12.00%	47 26.86%	38 21.71%	10 5.71%	12 6.86%	175 100.00%
第 6 優先順序	24 13.71%	6 3.43%	10 5.71%	9 5.14%	16 9.14%	59 33.71%	31 17.71%	20 11.43%	175 100.00%
第 7 優先順序	8 4.57%	5 2.86%	4 2.29%	9 5.14%	8 4.57%	17 9.71%	68 38.86%	56 32.00%	175 100.00%
第 8 優先順序	19 10.86%	1 0.57%	3 1.71%	8 4.57%	16 9.14%	11 6.29%	47 26.86%	70 40.00%	175 100.00%
小計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 八、行竊哪些值錢東西

從表 4-分析小偷侵入住宅行竊，行竊哪些值錢東西，依序為：現金、金飾珠寶、名貴手錶、藝術品古董、手機、手提電腦、音響、電視，可見現金、金飾珠寶、名貴手錶、藝術品古董仍染然是小偷最愛。

表 4-21 行竊哪些值錢東西

	現金	藝術品 古董	名貴手 錶	金飾珠 寶	手機	手提電 腦	音響	電視	小計
第 1 優 先順序	149 85.14%	5 2.86%	2 1.14%	17 9.71%	1 0.57%	1 0.57%	0 0.00%	0 0.00%	175 100.00%
第 2 優 先順序	12 6.86%	34 19.43%	41 23.43%	86 49.14%	0 0.00%	0 0.00%	0 0.00%	2 1.14%	175 100.00%
第 3 優 先順序	8 4.57%	27 15.43%	98 56.00%	29 16.57%	4 2.29%	6 3.43%	2 1.14%	1 0.57%	175 100.00%
第 4 優 先順序	3 1.71%	64 36.57%	19 10.86%	37 21.14%	11 6.29%	34 19.43%	5 2.86%	2 1.14%	175 100.00%
第 5 優 先順序	1 0.57%	10 5.71%	5 2.86%	3 1.71%	76 43.43%	64 36.57%	12 6.86%	4 2.29%	175 100.00%
第 6 優 先順序	2 1.14%	13 7.43%	8 4.57%	0 0.00%	43 24.57%	59 33.71%	34 19.43%	16 9.14%	175 100.00%
第 7 優 先順序	0 0.00%	6 3.43%	1 0.57%	1 0.57%	19 10.86%	8 4.57%	97 55.43%	43 24.57%	175 100.00%
第 8 優 先順序	0 0.00%	16 9.14%	1 0.57%	2 1.14%	21 12.00%	3 1.71%	25 14.29%	107 61.14%	175 100.00%
小計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 第四節 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相關分析

##### 壹、各構面變數之相關係數

為了解各變項間之相關程度，繪製相關係數矩陣如表 4-22，發現「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選擇侵入方法」、「慣用的破壞工具」、「防盜措施對防止被侵

入絕對幫助」、「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五大變項之間均具有顯著相關。

表 4-22 各構面變數之相關係數矩陣

	選擇侵入方法侵入路徑 <sup>ρ</sup>	選擇侵入方法侵入方法 <sup>ρ</sup>	選擇侵入方法 <sup>ρ</sup>	慣用的破壞工具 <sup>ρ</sup>	防盜措施對防止被侵入絕對幫助 <sup>ρ</sup>	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 <sup>ρ</sup>	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 <sup>ρ</sup>	受訪者年齡分析 <sup>ρ</sup>	初次年齡分析 <sup>ρ</sup>	刑期 <sup>ρ</sup>	入監以前的教育程度 <sup>ρ</sup>	犯竊盜案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 <sup>ρ</sup>
選擇侵入方法侵入路徑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選擇侵入方法侵入方法 <sup>ρ</sup>	.031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選擇侵入方法 <sup>ρ</sup>	.076 <sup>ρ</sup>	.873**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慣用的破壞工具 <sup>ρ</sup>	-.629** <sup>ρ</sup>	.258** <sup>ρ</sup>	.230**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防盜措施對防止被侵入絕對幫助 <sup>ρ</sup>	-.729** <sup>ρ</sup>	.186 <sup>ρ</sup>	.168 <sup>ρ</sup>	.857**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 <sup>ρ</sup>	-.685** <sup>ρ</sup>	.179 <sup>ρ</sup>	.158 <sup>ρ</sup>	.841** <sup>ρ</sup>	.905**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 <sup>ρ</sup>	-.040 <sup>ρ</sup>	.392** <sup>ρ</sup>	.382** <sup>ρ</sup>	.254** <sup>ρ</sup>	.342** <sup>ρ</sup>	.312**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受訪者年齡分析 <sup>ρ</sup>	.035 <sup>ρ</sup>	.005 <sup>ρ</sup>	.000 <sup>ρ</sup>	-.005 <sup>ρ</sup>	-.019 <sup>ρ</sup>	-.003 <sup>ρ</sup>	-.132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初次年齡分析 <sup>ρ</sup>	.052 <sup>ρ</sup>	.064 <sup>ρ</sup>	.049 <sup>ρ</sup>	-.021 <sup>ρ</sup>	-.063 <sup>ρ</sup>	-.009 <sup>ρ</sup>	-.019 <sup>ρ</sup>	.455**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刑期 <sup>ρ</sup>	.028 <sup>ρ</sup>	-.014 <sup>ρ</sup>	-.003 <sup>ρ</sup>	-.109 <sup>ρ</sup>	-.081 <sup>ρ</sup>	-.034 <sup>ρ</sup>	-.026 <sup>ρ</sup>	-.133 <sup>ρ</sup>	-.182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sup>ρ</sup>
入監以前的教育程度 <sup>ρ</sup>	.060 <sup>ρ</sup>	.030 <sup>ρ</sup>	.001 <sup>ρ</sup>	-.163 <sup>ρ</sup>	-.115 <sup>ρ</sup>	-.155 <sup>ρ</sup>	.035 <sup>ρ</sup>	-.092 <sup>ρ</sup>	.017 <sup>ρ</sup>	.047 <sup>ρ</sup>	1 <sup>ρ</sup>	<sup>ρ</sup>
犯竊盜案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 <sup>ρ</sup>	-.009 <sup>ρ</sup>	-.167 <sup>ρ</sup>	-.127 <sup>ρ</sup>	.001 <sup>ρ</sup>	.065 <sup>ρ</sup>	.043 <sup>ρ</sup>	-.028 <sup>ρ</sup>	.094 <sup>ρ</sup>	.053 <sup>ρ</sup>	-.011 <sup>ρ</sup>	.143 <sup>ρ</sup>	1 <sup>ρ</sup>

註：\*\*表示在顯著水準為 0.01 時（雙尾），相關顯著；\*表示在顯著水準為 0.05 時（雙尾），相關顯著。

## 貳、迴歸分析

若以「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做為依變項，將四個自變項資料(選擇侵入方法、慣用的破壞工具為何、那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否絕對幫助、住戶採取何措施較能防止被偷)逐步迴歸分析後，取其中較具相關模式，可得出下列迴歸方程式：

$$\text{「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 = 1.053 + 0.304 (\text{選擇侵入方法之侵入方式}) + 0.317 (\text{那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絕對幫助}) + 0.014 (\text{選擇侵入方法之侵入路徑}) - 0.115 (\text{慣用的破壞工具為何}), (F=18.080, P<0.001, R^2=0.298)$$

上述自變項因素對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的解釋力為 29.8%。也就是說，建築物規劃設計防竊效果的得分與選擇侵入方法之侵入方式、侵入路徑、那些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絕對幫助成正比，與慣用的破壞工具成反比。換句話說，建築物規劃設計如果可以作好防竊效果，竊賊慣用的破壞工具較無法發揮功效。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 第一節 結論

#### 壹、竊盜犯

一、調查發現受刑人第一次犯案年齡平為 24 歲，顯示慣竊相當年輕就開始犯案。若再和平均在技能訓練所受刑人的年齡為 40 歲，相差 16 歲，可見慣犯均為長期在行竊，且未被警方所查獲。

二、犯竊盜案之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依序為鐵工、送貨員、水電工、木工、水泥工，因此，鐵工、送貨員當小偷機率比其它的行業都高，值得注意。

#### 貳、犯罪手法

一、屋後或屋旁有通道、鄰接施工中之建築物、沒有管理員的門廳、防火巷、地下停車場、出入口較多巷道等均是慣犯最喜歡侵入途徑。

二、小偷行竊時最先嚐試用開鎖方式進入，其次是窗未上鎖攀爬侵入、勾開鎖門侵入、門未上鎖侵入，因破壞較費力且風險較大，若無上述狀況才採取破壞方式侵入。

三、公寓加裝聲響防盜是非常好的措施，門鎖採用多重鎖〈多道門栓〉、晶片鎖防盜有絕對幫助；另感應式照明燈、燈光定時器、監視器、實心鐵窗亦均有防盜效果。

四、貴重東西存放銀行保管箱是最安全，若沒有保管箱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存放是非常有必要的。

五、主臥房、老人家房、成人房存放貴重東西則必須要有防竊措施，例如：保險櫃或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存放。

六、櫥內抽屜、床頭櫃內、床鋪床墊下、衣櫃吊掛衣服是小偷優先搜尋的地方。

七、現金、金飾珠寶、名貴手錶、藝術品古董仍染然是小偷最愛。

### 參、建築主體安全設計

- 一、陽台進入屋內以品質較佳之落地氣密窗(以雙層 0.5 公分以上厚度之強化玻璃搭配不鏽鋼格)可達防竊效果。
- 二、陽台、露台不與隔戶相鄰(或相鄰處加高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 三、露柱、裝飾或飾條以光滑面材且加寬加深設計，避免遭橫向攀爬，可達防竊效果。
- 四、雨遮以不連續式設計、高低錯落設計、光滑面材設計、傾斜式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 五、露樑以光滑面材設計(不易站立)、傾斜式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 六、屋頂女兒牆加高設計、內傾或外傾式設計或內縮式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 七、住戶大門，防盜(爆)門設計加磁簧開關(紅外線/熱感應)或其它防盜措施，可達防竊效果。
- 八、窗戶非景觀窗的對面最好是實牆(交錯式開口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 九、強化玻璃設計加磁簧開關(紅外線/熱感應)或其它防盜措施，可達防竊效果。
- 十、社區大門，警衛亭視線要周全性、降低死角，可達防竊效果。
- 十一、設置感應卡/指紋/虹膜/指靜脈辨識/數位影音監視對講系統，可達防竊效果。
- 十二、CCTV 監視系統的使用，可達防竊效果。
- 十三、保全系統的監控，可達防竊效果。
- 十四、住戶互動間設有共同使用之中央廣場，住戶客廳窗戶應朝向廣場，利用相互監視可達到防竊功效。
- 十五、開放空地或公園等通路動線應遠離住戶四周，可達到防竊功效。
- 十六、共用樓梯應設置於從共用走廊、電梯間、住戶玄關能夠看的到位置，較能防止侵入行竊。
- 十七、陽台的欄杆樣式宜採透空建材或直式欄杆，當有人潛入時較容易被發現。
- 十八、在圍籬與外牆等加開四角狹縫，容易被外部所發現，對企圖犯罪者而言，



會產生心理退卻感。

## 第二節 建議

### 壹、政府方面

一、政府〈營建署及建築研究所〉應訂定住宅建築設計準則，將預防犯罪安全設計納入建築法令內，本研究可提供相當高程度設計諮詢規範。建築主體安全設計原則如下：

(一)陽台進入屋內以品質較佳之落地氣密窗(以雙層 0.5 公分以上厚度之強化玻璃搭配不鏽鋼格)達到防竊效果。

(二)陽台、露台不與隔戶相鄰(或相鄰處加高設計)。

(三)露柱、裝飾或飾條以光滑面材且加寬加深設計，避免橫向攀爬。

(四)雨遮以不連續式設計、高低錯落設計、光滑面材設計、傾斜式設計。

(五)露樑以光滑面材設計(不易站立)、傾斜式設計。

(六)屋頂女兒牆加高設計、內傾或外傾式設計或內縮式設計。

(七)住戶大門，防盜(爆)門設計，磁簧開關(紅外線/熱感應)或其它防盜措施。

(八)窗戶，非景觀窗的對面最好是實牆(交錯式開口設計)；強化玻璃設計及磁簧開關(紅外線/熱感應)或其它防盜措施。

(九)落地門，避免近距離內(3 公尺)同時開窗；強化玻璃設計及磁簧開關(紅外線/熱感應)或其它防盜措施。

(十)社區大門，警衛亭視線要有週全性，以降低死角；設置感應卡/指紋/虹膜/指靜脈辨識/數位影音監視對講系統。

(十一)社區後門，建築空間明亮，照明充足，大門自動歸位設計。

(十二)社區側門，建築空間明亮，照明充足，感應卡及緊急按鈕設計。

二、小偷年紀大已不適合再行竊，本署應針對 40 歲以下慣竊治安人口嚴加監控，防範再犯案。

三、住宅竊盜犯罪手法，納入本署防竊宣導的重點。

四、重新修正住宅防竊安全檢測報告表內容，更務實協助住戶找出容易造成竊盜犯侵入的弱點。

## 貳、民眾部分

(一)提升社區、大廈自治能力，以日常活動理論論點遏止犯罪發生若抑制者在場，如僱用保全人員駐守，鼓勵父母同住，社區巡守隊自發式參與預防犯罪，這些抑制者在場，則是預防竊盜犯罪重要手段。

(二)鼓勵裝設系統保全設施，老舊公寓裝設警報器或裝設紅外線感測器之閃光照明燈，可有效防止竊盜案件發生。

(三)鼓勵民眾購買多層鎖、晶片鎖，小偷就不容易破壞侵入；裝設實心不鏽鋼的門窗或氣密格子窗有一定防竊功能。

(四)貴重東西存放銀行保管箱是最安全，若沒有保管箱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存放是非常重要的。

## 附錄一 住宅竊盜犯罪手法分析與防制之研究調查表

### 基本資料

非常感謝您認真地填寫這問卷，您的回答對我們的研究有莫大的助益。但為了在分析資料上能更正確、深入，所以最後請您再花一點時間將您的基本資料告訴我們。我們對於您的基本資料也一樣會做到完全的保密，不會透露給研究人員以外的人，您也不需要寫上您的名字或是編號，因此請填答，在符合您情形的□中打√；如係填空請於劃線\_\_\_\_\_位置填寫答案，不要有漏答的情形。謝謝您的合作。

#### 一、現在的年齡：

\_\_\_\_\_歲

#### 二、第一次犯竊盜案的年齡：

\_\_\_\_\_歲

#### 三、入監以前，我的教育程度：

1. 沒上過學校      2. 小學畢業      3. 國中畢業  
 4. 高中/高職畢業      5. 專科畢業      6. 大學畢業  
 7. 研究所(含)以上

#### 四、我現在的刑期是幾年幾個月〈包含強制工作〉：

\_\_\_\_\_年\_\_\_\_\_月

#### 五、犯竊盜案之前從事何種工作最久：(單選題)

1. 鐵工      2. 木工      3. 水電工      4. 水泥工      5. 鷹架工  
 6. 送貨員      7. 保全業      8. 無業      9. 其他\_\_\_\_\_

親愛朋友大家好：

為瞭解侵入方法、建築防竊材質，請您提供寶貴意見，以作為竊盜預防犯罪安全設計之參考。這份問卷不必填寫您的姓名，請依照您實際經驗來填答。您的意見將提供十分寶貴的資訊，非常感謝您熱心的支持與幫忙。以下一至五題的問題係選擇題，請找出符合您的項目，在其前面空格欄內打√；六至八題將優先順序加以排列，並將答案號碼〈A. B. C. D. E. F. G. H〉填寫於劃線\_\_\_\_空格內；如有其他，請於劃線\_\_\_\_位置填寫答案。

一、請問您會選擇的侵入方法為何？於適當打勾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4	3	2	1
<b>〈一〉侵入路徑方式如何？</b>				
1. 屋後或屋旁有通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鄰接施工中之建築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出入口較多且無人看守之社區較隱密之巷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無人看管之大樓地下停車場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門廳內沒有管理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梯廳採光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進入住戶前門不易被其他住戶發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周圍環境為空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道路與大門接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垂直動線設計，易使人進入梯廳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攀爬屋外凸物或由管線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其他侵入路徑方式_____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4	3	2	1
<b>〈二〉你是使用什麼方法侵入住宅？</b>				
1. 先在鞋櫃處、門框上、踏墊下搜尋鑰匙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破壞門板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破壞門鉸鏈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勾開鎖門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門未上鎖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破壞鎖具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破壞鐵窗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破壞鐵窗逃生門鎖具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窗未上鎖攀爬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尾隨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開鎖侵入〈沒有破壞〉？.....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破壞冷氣孔設施侵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破壞氣窗進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其他方式_____				

二、請問您慣用的破壞工具為何？於適當□打勾

	非常同意 4	同意 3	不同意 2	非常不同意 1
1. 油壓剪配合鐵錠鉗是慣用行竊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鐵撬是慣用行竊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螺絲起子是慣用行竊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活動扳手是慣用行竊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鋼剪配合固定鉗是慣用行竊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管鉗把手是慣用行竊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尖嘴鉗是慣用行竊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砂輪機是慣用行竊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請問您老舊公寓大多防竊設備不足，下列措施對防止被侵入有否絕對幫助？

於適當□打勾

	非常同意 4	同意 3	不同意 2	非常不同意 1
1. 多重鎖〈多道門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晶片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有狼犬固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門加裝監視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加裝聲響防盜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加裝感應式照明燈防盜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室內加裝燈光定時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裝有保全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加裝實心不銹鋼鐵窗.....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住戶採取何種存放措施較能防止被偷？於適當□打勾

	非常同意 4	同意 3	不同意 2	非常不同意 1
1. 買保險櫃存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設計隱密之抽屜或暗門〈外觀看不出來有抽屜或暗門〉存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租銀行保管箱存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貴重物品藏在較不起眼的地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其他藏放方式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請問您何種建築物規劃設計可達防竊效果？於適當□打勾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4	3	2	1
1. 陽台進入屋內以品質較佳之落地氣密窗(以雙層 0.5 公分以上厚度之強化玻璃搭配不鏽鋼格)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陽台、露台不與隔戶相鄰(或相鄰處加高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露柱、裝飾或飾條以光滑面材且加寬加深設計，避免遭橫向攀爬，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雨遮以不連續式設計、高低錯落設計、光滑面材設計、傾斜式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露樑以光滑面材設計(不易站立)、傾斜式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屋頂女兒牆加高設計、內傾或外傾式設計或內縮式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住戶大門，防盜(爆)門設計加磁簧開關(紅外線/熱感應)或其它防盜措施，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窗戶非景觀窗的對面最好是實牆(交錯式開口設計)，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強化玻璃設計加磁簧開關(紅外線/熱感應)或其它防盜措施，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社區大門，警衛亭視線要周全性、降低死角，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設置感應卡/指紋/虹膜/指靜脈辨識/數位影音監視對講系統，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CCTV 監視系統的使用，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保全系統的監控，可達防竊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住戶互動間設有共同使用之中央廣場，住戶客廳窗戶應朝向廣場，利用相互監視可達到防竊功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開放空地或公園等通路動線應遠離住戶四周，可達到防竊功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 共用樓梯應設置於從共用走廊、電梯間、住戶玄關能夠看的到位置，較能防止侵入行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 陽台的欄杆樣式宜採透空建材或直式欄杆，當有人潛入時較容易被發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8. 在圍籬與外牆等加開四角狹縫，容易被外部所發現，對企圖犯罪者而言，會產生心理退卻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六、請問您下列房間何者是您優先搜尋財物的地方，請您依優先順序加以排列，並將答案號碼〈A. B. C. D. E. F.〉填寫於空格內：

- A. 主臥房
- B. 老人家房
- C. 學生房
- D. 成人房
- E. 客廳
- F. 廚房

優先順序：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如另有其他地方，請填寫：\_\_\_\_\_

七、請問您下列哪些是您優先搜尋財務位置，請您依優先順序加以排列，並將答案號碼〈A. B. C. D. E. F. G. H〉填寫於空格內：

- A. 客廳桌子抽屜
- B. 衣櫥內抽屜
- C. 床頭櫃內
- D. 床舖床墊下
- E. 衣櫃吊掛衣服
- F. 書桌抽屜
- G. 酒櫃
- H. 書櫃

優先順序：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7. \_\_\_\_\_ 8.

如另有其他處所，請填寫：\_\_\_\_\_

八、請問您搜尋屋內財物，行竊哪些值錢東西，請您依優先順序加以排列，並將答案號碼〈A. B. C. D. E. F. G. H〉填寫於空格內：

- A. 現金
- B. 藝術品、古董
- C. 名貴手錶
- D. 金飾、珠寶
- E. 手機
- F. 手提電腦
- G. 音響
- H. 電視

優先順序：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7. \_\_\_\_\_ 8. \_\_\_\_\_

如另有其他東西，請填寫：\_\_\_\_\_





## 參考書目

### 中文部分：

- 王瑞華(2007)，住戶對住宅竊盜的自我保護行為與犯罪恐懼感關聯之研究，國立台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何明洲(2010)，住宅竊盜犯罪安全設計與防制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制研究所博士論文。
- 黃富源譯(1985)，以環境設計防制犯罪，中央警察大學新知譯粹，第1卷第2期。
- 黃富源、施雅甄譯(2007)，安全設計概念與實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委託案
- 莊忠進(2003)，侵入竊盜犯罪過程實證研究，中央警察大學警學叢刊，第34卷第3期。
- 莊忠進(2005)，侵入竊盜犯目標選擇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論文。
- 楊士隆(1995)，運用環境設計預防犯罪之探討，中央警察大學警學叢刊，第25卷第4期。
- 楊士隆、何明洲(2003)，竊盜犯罪防治—理論與實務，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 靳燕玲(2006)，集合住宅社區共用空間安全防範設施設置方法研究，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研究報告，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 鄧煌發(1995)，犯罪預防，桃園，中央警官學校。
- 蔡中志(1991)，居家安全之研究，台北，東大圖書公司。

### 外文部分：

- Bennett,A.(1986)Once a tool of retail marketers,focus groups gain wider usage.Wall Street Journal.
- Clarke, R. V.& Eck, J.(2003)Become a Problem-solving Crime Analyst in 55 Small Steps,

London : Jill Dando Institute of Crime Science.

Clarke, R. V. & Eck, J. (2007)Crime analysis for problem solvers in 60 small steps,U.S.Depd.of Justice Center for problem oriented policing.

Newman, Oscar.(1972)Defensible Space : Crime Prevention through Urban Design.New York : Macmillan.

O'Shea'T, C.(2000)The Efficacy of Home Security Measures.American Journal of Criminal Justice, Vol.24 NO.2,155-167.

Shu, C. F.(2000)Housing Layout and Crime Vulnerability,Bartlett School of Graduate Studies,University College London.

Sparks, R. F.(1982)Research on Victims of Crime : Accomplishments Issues and New Directions,Washington,DC :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Taylor, R. B. & Gottfredson, S.(1986)"Environmental Design, Crime and Prevention : An Examination of community Dynamics."in community and Crime, edited by Albert J.Reiss, Jr.and Michael Tony,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小出治(2006)，日本國內的犯罪防範對策之現狀，中日工程技術研討會建築研究組，台北，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日本警視廳(2009)，防止住宅等侵入犯罪對策之調查報告。